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March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执行局 2009 年工作报告



目录

| 章次 | 页次 |
|--|----|
| 第一部分 | |
| 2009 年第一届常会 | |
| 一. 组织事项 | 6 |
| 开发署部分 | |
| 署长发言 | 6 |
| 二.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 8 |
| 三.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 9 |
| 四.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 11 |
| 五.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12 |
| 六. 开发署中的两性平等问题 | 13 |
| 联合部分 | |
| 七.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 14 |
| 八.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 16 |
| 人口基金部分 | |
| 执行局主席的开幕词 | 17 |
| 执行主任的发言 | 18 |
| 人口基金评价政策制定情况口头介绍 | 20 |
| 九.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 21 |
| 十. 其他事项 | 21 |
| 附件 | |
| 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 22 |
| 第二部分 | |
| 2009 年年度会议 | |
| 一. 组织事项 | 28 |
| 开发署部分 | |
| 二. 署长的发言与年度报告 | 28 |

| | | |
|-----|--------------------------|----|
| 三. | 向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 31 |
| 四. | 评价 | 31 |
| 五. | 人类发展报告 | 32 |
| 六. | 开发署国家方案及有关事务 | 33 |
| 七. |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34 |
| 八. |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 34 |
| 九. |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 35 |
| | 联合部分 | |
| 十. | 内部审计和监督 | 35 |
| 十一. | 实地访问 | 39 |
| | 人口基金部分 | |
| 十二. |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 40 |
| 十三. | 人口基金供资承诺 | 43 |
| 十四. | 人口基金国家方案及有关事务 | 44 |
| 十五. | 评价 | 45 |
| 十六. | 其他事项 | 46 |
| | 第三部分 | |
| | 2009 年第二届常会 | |
| 一. | 组织事项 | 49 |
| | 人口基金部分 | |
| 二. |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 49 |
| 三. |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 52 |
| | 开发署部分 | |
| 四. | 署长的发言和财政、预算及行政事项 | 53 |
| 五. |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 57 |
| 六. | 评价 | 58 |

| | |
|---------------------------------|-----|
| 七. 国别方案和有关事务 | 58 |
| 八.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60 |
| 九.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 60 |
| 联合部分 | |
| 十. 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后续行动 | 61 |
| 十一. 内部审计和监督 | 62 |
| 十二. 其他事务 | 63 |
| 附件 | |
| 项目 2c: 开发署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 65 |
| 2009 年执行局工作报告的附件 | |
| 一. 执行局 2009 年通过的决定 | 66 |
| 二. 2009 年执行局成员 | 101 |

第一部分
2009 年第一届常会

(2009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 纽约)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9 年第一届常会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2.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49 条，执行局选出 2009 年主席团成员如下：

| | |
|-----------------|-------------|
| 主席：穆罕默德·哈扎伊先生阁下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 副主席：威廉·埃克桑图先生 | (海地共和国) |
| 副主席：耶罗恩·斯特赫斯先生 | (荷兰王国) |
| 副主席：德拉甘·米契奇先生 | (塞尔维亚共和国) |
| 副主席：奥马里·米恩加先生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3. 一经当选，新主席便做了解释性发言。他还宣布开发署署长决定不准备连任，因此执行局本届会议是其最后一个任期。
4. 在本届会议上，执行局核准了其 2009 年第一届常会的议程和工作计划 (DP/2009/L.1)，并核准了 2008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 (DP/2009/1) 及其相关更正 (DP/2009/1/Corr.1)。执行局通过了 2009 年年度暂定工作计划 (DP/2009/CRP.1)，核准了 2009 年年度会议暂定工作计划。
5. 执行局 2008 年通过的决定载于 DP/2009/2 号文件；2009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决定载于 DP/2009/8 号文件，以上文件可在执行局网站查阅：www.undp.org/execbrd。
6. 在第 2009/8 号决定中，执行局商定其在 2009 年的其他会议安排如下：

| | |
|--------------|------------------------------|
| 2009 年年度会议： | 2009 年 5 月 26 日至 6 月 5 日(纽约) |
| 2009 年第二届常会： | 2009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

开发署部分

署长发言

7. 署长对各国代表团在其任职期间给予开发署的支持表示感谢。他强调了执行局做出的一些艰难决定，并详细阐述了在金融系统全球化和相互关联程度日趋加深的背景下，出现的全球经济危机及其对全球经济的潜在影响。他指出，继续在发展领域做出各种努力是减轻对世界最贫穷人口危害的唯一途径。
8. 在向执行局成员简要介绍开发署概况时，他谈及了以下问题：

(a) 要通过持续开展统一工作使联合国更一致、更有效率和效力；

(b) 开发署处在一个相互依存的世界中，并且需要将国家一级与全球一级的问题更紧密地联系起来；

(c) 开发署面临的安保挑战，需要为修缮和加固最易受害场所的房舍而做出努力；

(d) 开发署资源调集和资源管理，包括 2008 年的经常核心预算捐款约达 11 亿美元；

(e) 问责制与透明度政策，包括在 90% 的开发署国家办事处网站进一步公布关于方案、财务、采购、人力资源和法律问题的综合信息；

(f) 开发署在全球范围内成功开展了各项活动，包括支持选举及人类发展工作，增强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并向希望利用千年发展目标碳机制的国家提供援助。

9. 署长要求继续努力，寻找共同平台；要求执行局和开发署在危机中寻找良机；并要求开发署工作人员在全世界范围内继续做出各种努力。

10. 各国代表团对开发署署长表示感谢和赞赏，感谢其在充满挑战时期担任该组织领导期间所做的艰苦工作。若干代表团提出要求，在面临经济动荡之际，需要维持或增加供资和发展援助水平。它们辩称，开发署必须向其各项发展活动提供长期和稳定的供资，工业国家必须力争实现将其国内生产总值的 0.7% 用于援助和发展的这一官方发展援助目标。一些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应着手在全球经济危机背景下重新调整其各项计划并制定新方向。其他代表团则提出要求，开发署应继续评估和监测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

11. 各国代表团呼吁开发署继续关注危机和危机后恢复工作，关注提供援助的效率，增强能力建设并提高一致性和统一程度，以确保联合国发挥比其各个部分加起来还要大的作用。若干代表团强调，这是统一战略计划和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一个良机，并要求开发署致力于增强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国家方案和国家发展计划之间的协调。

12. 各国代表团承认，开发署的问责制框架提高了透明度和效力，并询问是否能够取得进一步进展。一个代表团注意到，开发署在处理审计委员会的审计结果方面有所进展，并表示需要做出更多努力。若干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做出更持续的努力，以在全组织范围内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并提高性别平等的优先次序。许多代表团强调，执行局必须避免将开发署的工作政治化，相反它应帮助开发署在提供发展援助时维护公正和中立。这些代表团还要求应公正和透明地物色开发署新署长，同时要顾及发展中国家以及捐助国的看法和意见。

二.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费用分类报告

13.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该报告，并提醒各国代表团该文件直接回应了第 2007/33 号决定和第 2008/1 号决定，它提供了一份高级别概念框架和一个粗略的“路线图”，目的是统一费用分类，以提高透明度和注重成果。

14. 在简述概念框架时，协理署长谈及了开发署在支持方案国履行其国家发展战略方面发挥的作用。他说，国家一级在增强业务、知识转让能力，并扩大咨询支助服务方面的需求不断变化，当前的费用分类类别，束缚了开发署灵活应对这种不断变化的需求的能力。

15. 协理署长提交了一份费用分类“路线图”，供执行局成员审议，该路线图有以下特点：

(a) **三个指导原则**：透明地列出各种费用的归属；合理化和简化费用分类的组别；将开发署的业务模式和战略计划与费用分类和供资框架协调统一；

(b) **三大费用分类类别**：“发展”、“管理”和“特别活动”类别。“发展”类别将有三个分组——方案、方案实效活动以及联合国发展协调活动；

(c) **不增加费用**，根据“方案实效活动”分组的介绍，在当前两年期支助预算格式中分类的费用总额将减少，而在当前方案拟定安排中分类的总额将增加。

16. 协理署长重申，开发署承诺要参与 2009 年年度会议期间的协商工作，这将促使对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进行正式审议；并参与 2009 年第二届常会对 2008-2011 年方案拟定安排进行的中期审查工作。他回顾了执行局提供的指导，包括对需要统一基金和方案提出的评论意见，特别是儿童基金会和人口基金，并铭记每一组织的不同任务和业务模式。

17. 协理署长请执行局注意费用分类报告，并需要开展一次更加透明的、战略性和协调统一程度更高的费用分类活动。他告知执行局，由此产生了一些特殊情况，即：

(a) 已获得了**津巴布韦储备银行的一项特别授权**，以便利用美元来推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持续开展人道主义工作；

(b) **三年期间逐步停止**，根据第 2007/34 号决定并作为一项例外，向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调拨 600 万美元的方案筹资资源；**以及就此**

(c) **向资发基金提供资源调拨的管理决定**，2009 年调拨 500 万美元，2010 年调拨 300 万美元，2011 年调拨 100 万美元，以落实执行局第 2007/34 号决定(在

该决定中，开发署作为例外在 2008 年向资发基金提供 600 万美元的资源调拨)，以避免在逐步停止支助时突然出现年同期变化。

18. 许多代表团要求进一步简述方案拟定安排和预算将会受到哪些影响，影响程度有多深，并将出现哪些更为详细的问题。他们注意到，对“方案”、“方案实效活动”，以及“联合国发展协调活动”进行重新分类的提议，将会对发展方案的费用分配产生影响。

19. 若干代表团要求提高开发署预算编制过程的逻辑性和透明度，以体现其不断发展的业务模式。一些代表团承认，过去的预算编制做法可提供一个逻辑模式。它们提出了六项重点供执行局审议，即：决定方案效率和协调费用的标准；两年期支助预算和方案拟定安排中允许执行局对比新旧制度的“双重方法”；与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保持统一；明确列报节省效益；继续利用可变的间接费用来计算费用回收率；并支持开发署提议的概念转换。

20. 各国代表团强调，在修订费用分类时开发署应铭记战略计划，以便执行局成员可对成果做出合理评价。一个代表团询问，如何将战略计划所需的灵活性作为一个因素计入经常资源和方案资源。另一个代表团请求将执行支助服务纳入费用回收方法。许多代表团重申，需要一个透明、注重结果和一致的预算结构，以将其进行简化和统一。执行局注意到了开发署的费用分类报告(DP/2009/3)。

三.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21. 协理署长提醒各国代表团，根据第 2001/11 号决定和第 2006/36 号决定，应在无异议基础上核准国家方案文件。执行局核准了以下国家的国家方案：安哥拉、科特迪瓦、肯尼亚、毛里塔尼亚、尼日尔、刚果共和国、东帝汶、海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2. 协理署长详细介绍了最近对海地进行实地访问的情况，并着重介绍了开发署的创造就业机会和人道主义工作，以及对司法和警察部门公共机构提供的支持情况。他指出，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逐步增强，这有利于农业、固体废物管理和培训海地司法专业人员方面的发展。协理署长借机通知执行局，根据执行局的指示，将对海地的核心资源拨款上调至 2 229 万美元，将其他资源上调至 1 162 万美元。

23. 两个代表团对核准其国家方案表示满意，并提及了开发署为在全球危机背景下确保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承诺要提供援助和指导的重点领域。各国代表团还感谢开发署保持协调和共生关系，并希望继续在国家推动的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一个代表团宣布将于 2009 年向开发署提供自愿捐款。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24. 在 2008 年第二届常会上，开发署提出了可能恢复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活动的“路线图”（DP/2009/8），执行局对此表示同意。在 2009 年第一届常会上，协理署长和助理署长兼亚太区域主任，根据技术特派团与政府 2008 年 10 月在平壤进行的讨论，提供了一项开发署最新的调查结果。这些讨论充分考虑到了第 2007/12 号决定（其中包括开发署协理署长做出解释的口头决定），以及 1999-2007 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活动的机密报告（纳米斯报告）。

25. 除关于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恢复业务的管理提案概述的各项措施外，区域主任还提供了其他信息，来说明已获得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同意的恢复方案业务的主要内容，并向执行局保证，开发署正在系统处理所有建议，以改进纳米斯报告所载的方案管理工作。新管理计划的重点包括：

(a) **人力资源管理**，包括停止通过政府征聘分包国家工作人员的做法，进行竞争性更强的征聘，完全由开发署自行酌定工作人员的评价和甄选工作，与将成为开发署工作人员的个人进行直接商定，以及将薪金和应享待遇直接给予个人；

(b) **财政和银行业务**，包括在当地用当地货币进行支付，并且与政府商定履行开发署全球银行业务标准；

(c) **增强监测和评价**，除向国家办事处派遣国际监测和评价专家外，还要定期考察各项目，并定期充分报告执行这些措施的情况及方案的总体情况；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已同意开发署可不受任何限制地进入项目所在地，并确保开发署将能够真正核实所有项目设备和资产的合理使用情况。这些活动都将构成执行详细监测和评价计划的一部分；

(d) 根据开发署在世界范围内的各项标准，并与开发署所有其他方案类似，开展**透明的交流**，开发署将建立一个网站，介绍其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方案以及其总体目标，并向公众提供关于国家方案、项目、业务和采购的详细信息。

26. 最后，他呼吁执行局给予完全授权，以允许开发署恢复其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工作。

27. 许多代表团表示支持在上述成套措施中简述的各项活动，并承认恢复开发署在该国的工作意义重大，因为其可发挥更强有力的问责、监测和评价作用。两国代表团提醒执行局，在分析和调查该方案方面已花费了大量时间和资源，一国代表团对由于做出种种努力使开发署所有发展活动均具有透明度表示赞赏。另一国代表团指出，该方案是处于政治动机才中止的，但令人欣慰的是，各种调查表明

不存在任何不当行为。许多代表团警告，这种中止将致使开发署在提供发展援助方面偏离中立和公正，并有损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

28. 若干代表团呼吁，开发署要向执行局通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发展态势。一国代表团感谢开发署在确认解决以往问题所需要素时采取了注重实际的方法。它要求阐述雇用当地员工的安排情况。另一国代表团强调，根据第 2007/12 号决定(其中包括开发署协理署长做出解释的口头决定)，开发署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方案业务应仅限于支持可持续人类发展目标，并要求开发署密切监测各项活动。

29. 一些代表团确认了一个区域，在此可将开发署两项能源项目并为一项，并指出在能力建设、培训和可持续性方面存在不足。它们询问，在通过其他项目方面是否存在“最高限额”。一国代表团强调了以下风险：即由于发展援助中断，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可能无法实现国家和国际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另一国代表团询问，是否会向国家方案划拨附加经费。

30. 许多代表团表示，在 2010 年完成一套措施后，支持将开发署国家方案与其他联合国组织国家方案统一的做法。它们认为，恢复开发署的工作将使其他组织得以抽身来关注其各自任务，并使开发署恢复提供援助协调这一重要职能。

31. 根据管理提案(DP/2009/8)以及区域主任在执行局审议期间提供的其他保证，执行局通过了关于恢复开发署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方案的拟议措施的第 2009/1 号决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对执行局主席、开发署署长及工作人员，以及 77 国集团加中国表示感谢，对开发署重返朝鲜表示欢迎，并承诺将与该组织开展通力协作。

四.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项目厅的《财务条例和细则》；关于项目厅员额全面叙级的报告和执行各项建议的提议。

32. 项目厅执行主任提交了一份关于拟议《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员额改叙工作的概览。他强调，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开展这些工作是为了对风险管理和财务管制做出规定并予以加强。他向各国代表团保证，该提议反映了执行局核准的问责制框架和新治理安排。

33. 他重申，需要进行员额改叙，以帮助该组织吸引和留住人才；高减员率对生产率和预算产生了不利影响。他承诺，项目厅将在对预算和人员方面要素进行谨慎管理后，逐步开展员额改叙工作。他告知执行局，在执行局就治理安排做出指示后，秘书长已将人事责任授权给执行主任。

34. 执行主任提供了一些初步预算数据，该数据有望实现净预算目标，产出将首次超过 10 亿美元，收入达 630 万美元。他重申，他承诺要与各国代表团共同致力于实施项目厅战略计划，以促使 2009 年第二届常会对此进行审议，并向执行局提供了就某项目厅高级管理人员所谓的不当行为进行调查的最新信息。

35. 许多代表团支持员额改叙请求，并说其应尽快获得核准，以使项目厅的人力资源与联合国共同制度保持一致。一国代表团对拟议员额改叙的范围和时限问题表示关切，并要求为包括与联合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开展的协商工作在内的执行局协商工作提供更多时间。该国代表团提出警告，在国家预算过紧及全世界失业现象盛行时期，需要考虑这种行动对于各种认识，以及这一费用高昂的全面改叙工作对联合国造成的潜在后果所带来的更为广泛的影响。许多代表团对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开展的对话以及就此提交的报告表示认可，该报告提供了关于员额改叙后提案的信息。一些代表团就项目厅在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以及在处理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其资产管理制度、内部管理机制和强化区域代表作用方面取得的进展表示祝贺。一国代表团对基金间的调节现状以及项目厅的递延收入——不论金额多少——表示关切，因为这可对这一自筹资金的联合国实体产生影响。

36.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财务条例和细则》的第 2009/4 号决定。执行局还通过了关于员额叙级工作及其执行情况的第 2009/5 号决定。通过第 2009/5 号决定后，一国代表团指出，他认为项目厅打算采用不增加费用的方式来开展员额叙级的变革工作，从而可以通过生产力收益及削减与更替率相关的费用(在这之前其一直高于联合国的平均水平)来填补工资增额。另一国代表团评论说，它将仔细监测项目厅的管理活动。

五.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37. 资发基金执行秘书概要介绍了情况，过去四年期间该组织参与方案国家的数量如何从 23 个上升到 40 个；该组织如何实施权力下放进程；2008 年来自 24 个不同捐助方的总收入如何上升到 0.5 亿美元；以及根据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准则，为何全部新方案几乎都为联合方案。他从金融灵活性角度解释了资发基金资本投资任务的优势，并确认了 2008 年的主要发展成果，包括：

(a) **地方发展**，特别是能力建设和投资支助工作扩大到 749 个地方政府——约占非洲的近 70%；

(b) **包容广泛的筹资**，特别是向总计拥有 150 多万客户的 40 个机构提供了支助，其中 60%的客户为妇女。执行秘书补充道，2008 年资发基金在 16 个最不发达国家启动了包容广泛的筹资方案；

(c) **评价和评级**，特别是援助最贫穷者协商小组——一个独立的政策和研究中心——在捐助效率方面对资发基金给予了积极评级。执行秘书提及了 2008 年世界银行的自我评价文件，该文件对资发基金在地方发展方面开展的工作表示认可。

38. 各国代表团对执行秘书的领导能力表示信任，并因资发基金的优良业绩而备受鼓舞，它们重申，资发基金在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小额供资和地方发展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一国代表团呼吁，资发基金应继续宣传其相对于开发署、其他金融机构和更为广泛的援助机构所存在的相对优势。该代表团请资发基金努力扩大其捐助基础。另一国代表团注意到资发基金与开发署的新战略伙伴关系，这增强了资发基金在区域和国家一级的参与程度，并有利于提高效率。它呼吁该组织继续开展权力下放、地方发展和包容广泛的筹资工作，以增加方案捐助，并继续开展基于成果的管理做法。一国代表团表示支持 MicroLead 方案，鼓励资发基金在冲突后局势中利用该项目，并增强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开展的各项活动的联系。

39. 执行秘书详细介绍了最近设立的业务审查委员会。尽管最近业务有所增长，但核心资源基础仍相对薄弱，除与开发署保持紧密联系外，还与诸多联合国组织建立了新的战略伙伴关系。他介绍了新设立的总值为 2 600 万美元的“MicroLead”融资机制，这是一项南南举措，旨在将南部主要的小额融资机构吸引至得不到充分服务的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是危机国家和冲突后国家。他补充说，MicroLead 融资机制已获得比尔及梅林达·盖茨基金会的巨额支助。执行秘书强调了资发基金在推动工作、取得可衡量成果以及完整性和透明度方面做出的承诺，并呼吁执行局各成员继续向资发基金的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提供支助。最后，他介绍了新任副执行秘书。

六. 开发署中的两性平等问题

40. 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发展局)主任和发展局两性平等股股长提供了一份开发署两性平等问题的全面概览，并介绍了取得的进展和仍然面临的挑战。

41. 助理署长兼发展局主任提供了一份统计资料，以期说明挑战的范围：8 200 万名妇女失业，其中 7 000 万名自 10 年前就已失业。他说，妇女通常在生产能力较弱且经济风险较大的部门工作。他谈到，在全球经济危机背景下，开发署通过增强国家将两性平等纳入发展政策、方案和预算主流的能力，向两性平等和人类发展提供支助。他提到，就危机对两性平等的影响进行了一项开拓性研究，这有助于开发署做出适应国家实际情况的反应。发展局两性平等股股长谈到了开发署两性平等行动计划，以及在内部能力、问责制和两性平等跟踪机制方面取得的进步。

42. 发展局两性平等股股长向执行局提供了有关以下方面的最新详细信息：

(a) 增强将两性平等纳入主流的能力，并由开发署署长在全球启动两性平等战略；

(b) 增强公司两性平等成果方面的问责制度，具体方法是改进监测和报告制度；

(c) 为两性平等筹资，包括向执行两性平等战略划拨共达 1 280 万美元的经常资源捐款；

(d) 用于两性平等主流化方面的人力资源，包括为旨在推动和补充国家一级两性平等活动的区域两性平等方案安排合理的人员配置；

(e) 加强两性平等方面的知识管理，其主要侧重于完善开发署两性平等网站和区域门户网站；

(f) 通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两性平等专题小组以及若干机构间两性问题工作队，全球和国家的机构间联合方案拟定工作获得了加强。

43. 发展局两性平等股股长感谢执行局对两性平等战略提供的支助，并向各国代表团保证，将重点保护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成果，向广大民众提供工具，并提高其能力，以帮助他们应对全球危机的影响。

44. 许多代表团鼓励开发署继续将社会性别观点融入其重点领域，将其纳入主流，并增强两性平等问题方面的问责制度，以实现各项成果。它们建议制定与千年发展目标相关的成果指标，并询问开发署将如何跟踪两性平等和妇女方面的资源使用情况。它们强调，开发署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需要信奉两性平等价值观，以取得实际成果。它们要求就以下方面提供更多信息：在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预算编制方面与各国政府开展合作的情况；开发署每一重点领域是否拥有充足的资源和两性专门知识；以及鉴于其开展工作的国家环境多种多样，开发署认为什么是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主要挑战。一国代表团宣布，在其发展伙伴的帮助下，目前妇女已经占到其议会席位的 18%。

45.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 2008-2011 年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执行情况的第 2009/6 号决定。

联合部分

七.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46. 开发署协理署长、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主管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事务)以及项目厅副执行主任分别介绍了各组织的报告(DP/2009/5；DP/FPA/2009/1；DP/2009/6)。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的一名代表参与了讨论。

47. 各国代表团赞赏三个组织在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方面采取的后续行动，并欢迎委员会代表参与本次讨论。它们要求提供更多信息，进而说明《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执行结果，以及这些组织为支付离职后健康保险费用而正在提供的拨款情况。它们还要求通过执行局的正式讨论和非正式简报，提供关于 2009 年期间《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执行情况的更多资料。各国代表团询问审计委员会的代表，他如何看待各组织执行建议的情况，以及是否注意到有哪些不足之处。它们询问审计委员会对各组织在风险和减缓风险方面可采取的行动有何看法。它们要求在 2009 年年度会议或 2009 年第二届常会上继续与审计委员会开展对话。

48. 关于开发署，一些代表团想知道为何对总部所做的审计工作如此之少。一国代表团希望获得关于统一的现金转移方法的更多信息。另一国代表团请求开展更为严格的财政管理，并要求更新基于成果的管理指标数据库，以增强其具体性、时限性和可获得性。一国代表团要求开发署与各国分享各种计划，即如何使用基于成果的管理来监测国家办事处和确保实施问责制。该代表团对审计部门提出的执行率很低这一问题表示关切，并要求在年度会议上予以落实。进一步加强对开发署多边和双边信托基金管理情况的报告力度，也是代表团关切的一个问题。各国代表团询问，开发署可如何增强其采购职能，以及在避免审查程序的“分批采购”订单方面存在哪些风险。

49. 若干代表团承认，项目厅取得了一定进展，并对其提交的报告质量表示赞赏。它们呼吁项目厅继续取得进展，并向执行局提交报告。

50. 许多代表团直接询问审计委员会代表：他如何看待各组织执行审计建议的情况？是否注意到存在任何不足？审计委员会对各组织可采取的有关组织风险、风险管理和减缓风险的行动有何看法？

51. 审计委员会代表对上述问题做出了简要答复，并着重介绍了自报告发布以来取得的进展情况。他谈到与开发署、人口基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以及大会第五委员会的审计委员会开展互动意义重大。他简述了两年期暂定进程，通过该进程审计委员会正式确认了在提出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他谈及了开发署高级管理层实施的“高风险”举措，并证明这是一项最佳做法。在对一项具体问题做出答复时，该代表指出前两份报告着重强调了分批采购，并指出可通过在 Atlas 系统内制定的方案控制以及有关现场问题的审查机制及早解决该问题。

52. 助理署长指出，2009 年将在总部举行 13 项审计。他说，这将成为本组织的一项标准。关于金库管理，他对评级工作令人不满意表示惊讶，但已率先执行一项全面计划，来调整和执行审计建议。关于采购，开发署已启动审计进程并衡量不足之处，其成果已开始发挥作用。关于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他同意加强交流将有助于执行局成员了解在人力和财力方面所需开展的努力，以及对诸如离职后健康保险等领域产生的影响。他向执行局保证将进一步关注信托基金。

53.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主管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感谢各国代表团做出评论并提供支持,她还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已出台了所有的必要制度,以期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她欢迎提出关于提交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最新信息的要求,并注意到 2009 年年度会议将是提交这一最新信息的一次良机。她指出,人口基金已在 2008 年就开始执行各项标准,并预计在 2010 年 1 月之前将充分执行标准。她补充道,人口基金已会同其他合作伙伴全面参与了执行进程。

54. 关于离职后健康保险问题,她指出人口基金已准备就绪,并已着手筹资支付 2007 年和之前几年的负债。对于今后的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人口基金正在根据自 2008 年 1 月生效的月工资费用估值来为此提供经费。关于空缺管理问题,她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将充分致力于填补缩减空缺所用的筹备时间。她指出人口基金欢迎提供最新信息的机会(可能是年度会议)。最后,她回顾人口基金每年提交两次报告,即执行局第一届常会上的外部审计报告,以及年度会议上的内部审计报告。

55. 执行局通过了有关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的第 2009/2 号决定。

八.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56.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主管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事务)代表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介绍了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联合报告(E/2009/5)。

57. 各国代表团重申了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执行局之间的稳固关系,以及其相互之间的问责。各国代表团呼吁提升各组织之间的效力、效率并改进一致性,专注于组织任务规定,以及统一进程。它们指出,未来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报告应严格采用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的结构和顺序。各国代表团强调,必须对报告要求进行简化和合理化,并强调应避免重复和不适当的报告负担。

58. 在强调透明度和问责制对业务和管理活动的重要性的同时,一国代表团表示希望,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将稳步执行在当地注重成果的活动,同时不因增加的报告义务而不堪重负。该国代表团指出,它将尊重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关于如何满足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要求的倡议。

59. 各国代表团呼吁提高报告的质量以加强基准、对照战略计划突出强调所取得的成就,并列入经验教训、挑战和前瞻性建议。它们表示,应对中等收入国家的需求、南南合作以及能力发展领域的挑战至关重要。各国代表团还强调,必须增加向驻地协调员制度的技术和财政支助、扩大驻地协调员候选人库,并且提升高级别联合国官员甄选过程中的透明度。

60. 各国代表团指出，新的综合政策审查包含一些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特定的主要任务，执行局通过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报告，继续将重点放在执行这些任务上面，这一点至关重要。特别是，各国代表团很想知道各个组织计划如何应对在能力发展领域的诸项挑战。一国代表团代表六个国家发言，阐述了试点和非试点国家在实施全系统协调和“一体行动”方面的新经验。

61. 助理署长兼开发署伙伴关系局局长在回应各国代表团的呼吁时承认，报告编制应更严格地遵照三年期综合政策审查的结构和顺序。他说，应开展进一步的讨论，以避免与战略计划报告义务以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报告义务相重复，确保向执行局提供可能最佳的结构和分析。他提到“13人咨询小组”，成立该咨询小组旨在解决，除其他外，运营做法、联席会议和驻地协调员这样的问题。最后，他提到下一代联发援框架的重要性和大会所要求的对“一体行动”试点项目的评估，并重申了中等收入国家的需求以及南南合作的至关重要性。

62.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主管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事务)赞同各国代表团的观点，即尽管报告十分重要，但是，不应对各组织施加不适当的负担。她指出，特别重要的一点是，鉴于必须侧重于方案的执行，因此不要对国家办事处提出额外的报告要求，使之不堪重负。她强调，支助驻地协调员制度的问题正在得到解决。与此同时，联合国发展集团编制了一份立场声明，以对联合国系统在能力发展方面的方法进行指导。人口基金继续致力于应对能力发展领域的各项挑战。她表示赞同，对南南合作和有关中等收入国家的问题进行报告十分重要。她感谢执行局提供宝贵的指导。

63.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的第2009/3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执行局主席的开幕词

64.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在人口基金部分会议上首先发言。他强调了人口基金在国际发展格局中所发挥的关键作用。主席在指出2009年是人口基金成立四十周年，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行动纲领十五周年时称，在过去的40年里，人口基金在联合国系统促进人口和发展问题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他强调了人口基金在援助处于人口动态区域的国家、包括计划生育在内的生殖健康，以及两性平等方面所做的重要工作。他注意到，人口基金是世界上最大的向发展中国家提供人口援助的多边资源。

执行主任的发言

65. 执行主任在发言(可查阅人口基金网站 http://www.unfpa.org/exbrd/2009/2009_first.htm)开始时对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表示祝贺。她对离任主席和副主席的杰出领导能力表示感谢。她对开发署署长宣布他将不寻求第二个任期表示赞赏。她对美利坚合众国总统的就职表示欢迎,并希望与美国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特别是在2015年之前实现普遍获得生殖保健这一具体目标方面紧密合作。执行主任强调,尽管挑战重重,但是联合国仍然是一个“充满希望”的机构。在指出“就像危机之间密不可分,人与人之间也是如此”时,她强调,必须使相互联系的力量最大化,并且使其贯穿各种文化,促进普遍价值,并找到当今世界所面临的许多危机的解决办法。她表示:“我们必须坚持,那些最需要我们的人是我们的中心。”她强调了人发会议目标的中心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66. 执行主任阐述了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建立网络,促进信息、知识和经验流动的重要性,其中包括通过南南合作和北南关系。她强调了人口基金根除产科瘰管病运动,并指出,人口基金正在加强与各合作伙伴的行动,以实现旨在改善产妇保健的千年发展目标5,包括在60个孕产妇死亡率较高的国家开展有针对性的工作。她感谢所有向人口基金产妇保健信托基金捐款的国家。她强调了生殖保健商品安全的重要性。她突出强调了人口基金与世卫组织、世界银行、儿童基金会、难民署和各种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包括信仰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她指出,人口基金正在通过建设和/或利用现有的网络,包括全球青年咨询小组和少女联盟来影响青年人。执行主任阐述了人口基金采用文化敏感方法对待人权,包括性和生殖保健以及普遍发展的权利。她指出,人口基金正在与许多网络合作,以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67. 在指出人口基金致力于联合国改革,包括简化与统一,以及“一体行动”时,执行主任表示,通过区域化,人口基金正日益变得更加侧重于外地事务和注重成果。她向执行局介绍了区域办事处成立的最新情况,并感谢为区域化提供慷慨帮助的国家政府。执行主任强调,人口基金侧重于加强问责、监督、监测和评估。此外,正在采取具体的步骤以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保障。执行主任向执行局介绍了人口基金最近的财务状况:2008年,临时核心捐款总额为4.3亿美元,比上一年增加1 000多万美元。然而,由于不利汇率影响,加上一些主要援助者缴款延误,比预期要少5 000多万美元。非核心捐款收入大约为3亿美元,比2007年增加5 000万美元。她预计2009年的捐款将不会有任何减少:一些捐助者已承诺增加捐款额。她感谢人口基金的主要捐助者,以及那些做出多年期认捐的国家。她感谢所有国家对人口基金的信任和信心,以及它们所提供的捐款。

68. 各国代表团赞扬执行主任,并对她激励人心并富有见地的讲话表示赞赏。他们对她的领导才能和人口基金的工作表示坚定支持并给予高度评价。他们感谢她致力于在发展合作背景下的文化和宗教问题,以及与信仰组织建立的伙伴关系。

各国代表团对她任期延长两年表示祝贺。他们还对她作为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主席的领导才干表示感谢，并赞赏她在运营做法改革倡议方面所做的工作。各国代表团强调，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议程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抗击贫穷至关重要。他们表示关切，千年发展目标 5 的进展迟缓，而当前的全球金融危机将进一步阻碍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他们还对计划生育国际供资的减少表示关切。荷兰代表团宣布，荷兰将与人口基金一道组织一次关于千年发展目标 5 的高级别会议。日本代表团强调对包括生殖保健和产妇、新生儿和儿童保健在内的全球保健采取综合方法的重要性，并宣布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部长级后续会议将于 3 月在博茨瓦纳举行。各国代表团指出，全球金融危机突出强调，必须使援助更加有效，使资金性价比更好。

69. 各国代表团注意到基金对艾滋病预防的捐款。他们强调了将性和生殖保健倡议与艾滋病预防工作相联系的重要性。他们对人口基金与世界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和其他发展伙伴之间的协作表示赞赏。一国代表团强调了女性安全套在增强妇女能力中的重要性，并指出，人口基金已加入“普及女性安全套倡议”指导委员会。各国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在两性平等问题方面可以发挥主要作用，鼓励国家一级的各个机构之间进行更好的工作分工，并将重点放在比较优势上。他们还敦促研究两性平等问题的各机构编制按照性别分列的数据，以追踪各种方案对妇女和女孩的影响。一国代表团指出，其候任国务卿长期以来都对人口基金从事的很多问题感兴趣并参与其中。同时，她在最近强调，妇女和女孩所面临的困境对她来说是一个特别关切的问题。

70. 各国代表团赞赏人口基金在协调统一、“一体行动”和联合国改革其他方面的承诺和工作。他们强调，人口基金在“一体行动”背景下促进文化敏感方法方面可以发挥主要作用。这一方法在不同文化背景下对抗歧视和有害做法方面具有很大潜力。各国代表团赞赏人口基金致力于支持国家领导和国家自主权。他们强调拓宽国家一级发展政策对话的重要性，并强调了《阿克拉行动议程》的重要性。他们询问了能力发展的情况，并希望区域化能够加强基金提供技术和方案援助的能力，包括有关将性和生殖保健权利纳入增强国家保健系统的工作之中。

71. 瑞典宣布，2009 年将大幅度增加对人口基金的核心捐款，同时提供捐款资助人口基金有关千年发展目标 5 的工作。联合王国称，联合王国将在 2008 年和 2011 年间向人口基金提供 1.325 亿美元 (8 950 万英镑) 的核心供资。丹麦和联合王国宣布了一项与人口基金开展的新联合体制战略。人口基金的主要捐助者荷兰指出，荷兰已承诺在人口基金战略计划期间每年提供 5 800 万欧元。荷兰称，荷兰还增加了对人口基金生殖保健商品安全全球方案的年度捐款，并将每年提供 3 000 万欧元直至 2011 年。挪威称，挪威已做出指示性多年期认捐，并将使其年度核心捐款至少维持在 2008 年的水平。此外，挪威议会决定将 2009 年的国家发展援助预算增加至国民总收入的 1%。做出多年期认捐的捐助者敦促别的捐

助方也这样做。大韩民国指出，作为一个新的捐助者，韩国将致力于回报国际社会。

72. 执行主任对各国代表团的支持表示感谢，并对一些代表团宣布增加捐款、多年期认捐和额外捐款表示欢迎。在对丹麦和联合王国所制定的联合体制战略表示感谢时，她指出，该战略将减少往来业务成本。关于必须解决阻碍联合国各机构之间一致性的限制性规则和程序问题，她表示，各基金和方案正在统一其规则、条例和业务惯例。她还阐述了人口基金正在开展的旨在增强方案国能力发展的各种行动。在预防艾滋病领域，报告卡和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艾滋病评估工具的使用扩大了安全套方案拟订的规模(包括女性安全套的发放)，同时，与全球基金的联系业已证明是有益的。她强调了人口基金在妇女、女孩和弱势群体包括性工作者中进行的生殖保健和艾滋病预防工作。她提及，最近她参加了在墨西哥举行的一次会议，各国卫生部长和教育部长在会议上都承诺将根据年龄提供合适的性教育。她讨论了人口基金如何为方案国提供技术援助：直到最近，人口基金都是通过国家技术服务小组；现在，通过区域化，越来越多地侧重于将援助的技术和方案层面相结合，以及利用区域机构和专门知识，包括知识网络。她指出，人口基金还在费用和监测以及评价领域提供技术援助，以建设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能力。她指出，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是人口基金的一个战略伙伴。她表示，人口与发展伙伴组织(一个政府间组织)是各国之间推动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所需的宝贵关系的范例。

人口基金评价政策制定情况口头介绍

73. 作为对第 2008/12 号决定的回应，人口基金方案司司长向执行局作了关于人口基金评价政策制定情况的口头介绍。会上分发了背景说明，也可以在以下网站找到 http://www.unfpa.org/exbrd/2009/2009_first.htm。

74. 方案司司长指出，人口基金正在制定的评价政策旨在提高方案的效力和问责制，以及应对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他描绘了正在制定的评价政策的指导原则和主要特征。他对执行局的评论意见表示欢迎。

75. 一些代表团称，他们高度重视评价职能及其独立性，包括其预算和工作方案方面。在这一方面，他们想知道评价职能相对于拟议将由人口基金执行委员会实施的监督的独立性。他们强调了开展联合评价的重要性，包括国家对应机构的参与；以及促进国家评价能力发展的重要性。

76. 他们鼓励人口基金与包括儿童基金会和开发署在内的姐妹机构进行协调，并从其在制定评价政策方面的最新经验中获益。各国代表团称，他们期待举行更多的非正式会议，以便在将评价政策提交 2009 年年度会议之前对其进行讨论。

77. 方案司司长对执行局的评论意见和建议表示感谢，并指出，独立性的原则已被列入正在制定中的政策草案，并将被保留。

九.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78. 执行局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在不陈述、不讨论的无异议基础上核准了 7 项由人口基金资助的国家方案。下列国家方案获得核准：来自非洲——安哥拉、科特迪瓦、肯尼亚和毛里塔尼亚；来自亚洲和太平洋——东帝汶；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79. 毛里塔尼亚和肯尼亚代表团在国家方案核准之后发言，对执行局核准其国家方案表示感谢。它们对人口基金给予的支持以及与国家主管当局和其他发展伙伴所开展的密切合作与协作表示感谢。毛里塔尼亚代表团称，毛里塔尼亚将增加 2009 年对人口基金的捐款。

十. 其他事项

向开发署署长告别和致敬

80. 来自每个地区集团的代表均向署长表示敬意。他们提到他作为一名政府部长和发展问题主要国际顾问的丰富经验。他们强调他带领开发署共渡时间做出的贡献，并强调开发署作为发展中国家可信赖的伙伴所发挥的主要作用。代表们的发言强调了署长鼓舞人心的杰出领导才能、开明的精神，以及他在增加开发署用于发展行动资源方面的创新性方法。他们称赞署长是改革的先行者，并认可他在增加开发署透明度和提高效率，推进联合国系统实现更大的协调和一致性方面做出的不懈努力。各国代表团注意到署长为其所担任职位带来的严密分析作风，下一任署长将接替他的重要工作。

81.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9/7 号决定，对 2005-2009 年期间担任开发署署长的凯末尔·德尔维什表示感谢。

非正式会议

82. 执行局举行了以下非正式会议：

开发计划署：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第 2008/37 号决定执行情况非正式协商；

项目厅：关于项目厅战略的情况介绍。

附件

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人口增长和快速城市化：城市粮食无保障情况增多

83.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执行局主席邀请粮食计划署副执行主任代表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介绍背景文件。副执行主任指出，城市地区快速增长，生活在城市地区的人们面对着贫穷、饥饿和粮食无保障的“新情况”。城市贫穷将日益成为发展和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一项主要挑战。他提请执行局成员注意这些挑战在更为广泛层面上的意义，指出粮食危机和金融危机将使得应对城市化的挑战变得更为困难。在全世界10亿饥饿人口当中，有很多生活在城市地区；必须及时满足这些人的需求。尽管确保应对城市贫穷、饥饿和营养不良很重要，但是，同时也不能忘记成百上千万生活在边远地区且没有发言权的那些人们。粮食和营养援助可以解决当前的紧急需求，也可以是增长的一个重要引擎，因此是当前全球经济所亟需的。当前有一种强烈的经济主张，应由营养良好的受过教育的人对生产率和经济增长做出积极的影响。最后，他指出，气候相关的灾害损害了健康、营养和教育，受气候变化影响人口的应对机制的部分做法，就是将人口迁至城市地区，而城市的一些地区也容易受到气候相关事件的影响。

84. 最后，副执行主任强调，政府的回应和倡议必须得到联合国各组织之间的协调支持，同时必须动员建立广泛的行为者联盟，使政府和城市行政长官参与进来，并且使涉及城市贫穷问题的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也参与进来。必须更加侧重于城市化以及城市饥民和穷人所面临的具体问题，包括应对城市贫民窟未经登记、城市穷人的高流动性及其获取社会服务有限所造成的挑战。必须获取各级政府的支持，以制定适当的应对措施，确保城市穷人的粮食和营养安全。

85. 塔吉克斯坦常驻代表介绍了该国有关政府如何应对粮食和能源危机带来的各种问题的情况。他指出，塔吉克斯坦72%的人口生活在城市，而可耕地却只占土地的7%。2007年粮食价格上涨对最贫穷人口造成了不利影响，粮食进口成本增加了两倍，粮食的获取也极不稳定。他强调，粮食安全是政府的优先考虑事项。政府不仅通过生产更多的粮食，而且还通过提高最贫穷人的购买力解决了这一问题。

86. 很多代表团对文件表示赞赏，并对联合国计划在城市地区开展工作表示支持，但是告诫不要忽视了农村地区，并敦促要确保将其他相关的合作伙伴也列入其中，诸如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方案规划和干预应建立在脆弱性评估的基础上，同时应使城市穷人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进来，特别是妇女。此外，一些

代表团表示，私营部门的参与对方案的成功至关重要。一些代表强调，支持政府应对措施和倡议，同时确保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制定适当政策，以及投资于建设国家和市政能力十分重要。

87. 专题小组成员答复道，与城市地区的穷人打交道比在农村地区要困难得多，因为城市的社区和血族关系没有那样紧密。此外，诸如流动性、缺少发言权和社区组织困难这样的因素，阻碍了穷人为成功地有组织地进行参与所做的努力。私营部门在粮食生产和分配方面的作用得到承认；特别提到了目前与比尔及梅琳达·盖茨基金会、洛克菲勒基金会和联合国开展的工作，以更好地使小农走向市场。2008年用于采购发展中国家粮食的预算为10亿美元。

不稳定的粮食价格以及与粮食和营养安全的联系

88. 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主席邀请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介绍关于不稳定的粮食以及与粮食和营养安全的联系背景文件，并且代表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引导进行讨论。执行主任强调了不稳定粮价造成的连续挑战，特别是不稳定粮价在加剧发展中国家脆弱性方面所起的作用，因为全球经济危机有可能使不断恶化的穷人营养状况进一步加剧。她还强调了开展紧密合作对于应对不稳定粮价和全球经济危机影响的重要性，确保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89. 全球粮食安全危机高级别工作队协调员提到了联合国支持各国政府在其短期和长期行动方面的协调应对机制，以期减少不稳定粮价的影响；提高农业生产率，特别是小农的生产率；解决营养不良问题；并加强具有复原力的社会保护体系，该体系在2008年7月的《综合行动框架》内有详细介绍。粮食计划署在扩大其方案规模方面得到了巨大支持，但是其供资仍远远低于支助所有框架成果的估计所需资金。

90. 联合国莫桑比克驻地协调员强调莫桑比克对粮食进口的严重依赖，并描述了联合国对该国政府应对粮食价格上涨的协调支持。这一应对基本围绕以下两方面开展：(a) 促进粮食生产和贸易；以及(b) 扩大针对最弱势群体在教育、营养和保健领域的社会行动和安全网。莫桑比克共和国常驻代表进一步阐述了政府的应对措施，特别是着手快速开展“绿色革命”和联合国各组织通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正在协调开展的主要服务。

91. 在随后进行的讨论中，一些代表团表示关切，全球经济危机将进一步削弱穷人的购买力，从而使生活在贫穷之中且无力获得所需粮食的人数增加，进而导致千年发展目标1(“消除极端贫穷”)真正有可能无法实现。

92. 各国代表团对《综合行动框架》表示支持，并强调了联合国的协调应对措施的重要性。他们将莫桑比克作为这一方面的一个良好案例来讨论，同时还提到该国对“一体行动”的承诺。他们还表示支持扩大伙伴关系，以解决粮食和营养无保障的问题。这个问题将在西班牙政府和联合国共同主办的“人人享有粮食安全

高级别会议”上提出。这次会议定于2009年1月26日至27日在马德里举行。人们认为向小农提供援助非常重要，因为这样可以稳定地方的粮食供应。一项具体的建议是增加专门用于解决饥饿问题的官方发展援助。

93. 一些代表团建议，对不稳定的粮价问题采取综合的多部门应对办法，因为不稳定的价格影响的是营养、保健、教育、水和卫生，以及基本的保护。妇女尤其容易受到影响，特别是那些作为户主的妇女，因为它们应对不稳定粮价的能力普遍较弱；同时，她们也经常面临遭到暴力行为的危险，特别是在粮食无保障的时候。一些代表团强调了各组织在增强妇女能力方面的作用。

94. 作为回应，专题小组成员表示，当前的不稳定和因全球经济危机而可能恶化的状况，也应被视为一个解决深层次问题的机会。联合国可以在协助建设国家能力、提供技术援助和促进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组织的广泛伙伴关系方面发挥主要作用。莫桑比克的示例证明，联合国的协调应对措施可以支持国家政府的工作。

95. 在支助小农方面，位于罗马的各家机构正与世界银行合作，以应对这些农民面临的挑战，同时也认识到其中绝大多数为妇女。两性平等问题一直是联合国应对措施各个方面的关切事项。

96. 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重申，联合国系统在秘书长的领导下协调良好，他强调增进了更广泛伙伴关系的必要性。生命周期方法被认为是解决粮食和营养无保障以及母子生存问题的关键所在；这包括解决孕妇的营养需求；推广纯粹的母乳；以及确保为婴儿和幼儿提供营养的补充粮食。考虑到疾病与营养不良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环卫和清洁条件欠佳，需要采取一种综合性方法。

97. 不稳定的粮食价格的积极意义在于，世界开始注重提高农业生产率，重视营养在健康中的重要作用。

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之间的协调统一：运营做法

98.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主持了关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之间运营做法协调统一的会议。人口基金执行主任代表所有四个组织介绍了背景文件，并将重点放在全球一级所取得的进展方面。联合国莫桑比克驻地协调员着重介绍了莫桑比克在协调运营做法方面所取得的成就以及面临的挑战。莫桑比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做了陈述，强调莫桑比克政府重视联合国的改革，特别是重视运营做法的简化和协调。

99. 在讨论期间，各国代表团都对进行中的协调运营做法，包括运营做法提案的工作表示支持和兴趣。他们强调，必须使整个联合国系统取得进展，同时充分考虑到现有政府间所做的指导。他们对联合国莫桑比克国家工作队所取得的进展表

示赞赏。一些代表团呼吁联合国系统确保应在全球一级开展类似于在国家一级进行的改革，并且向各国提供充分支助。

100. 各国代表团强调，通过国家一级的运营做法协调实现的成本节余，应被转至这些国家的方案。一些代表团要求，应进一步澄清行政首长理事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开展的工作与通过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开展的工作之间的差异。

101.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在其答复中感谢各国代表团的支持和指导。她重申，联合国郑重承诺致力于协调运营做法和解决由各会员国所强调的问题。她指出，存在着明确分工，联合国系统在全球一级寻求通过行政首长理事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找到全系统解决办法，而发展集团则支持各国的工作。在国家一级吸取的经验教训和需要整个系统注意的问题，通过发展集团传至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她还指出，联合国的改革和一致性也必须在理事会一级进行，这是其重要的组成部分，以便使联合国各组织收到同样的讯息。莫桑比克驻地协调员对各国代表团的支持表示感谢，并指出，运营做法的协调对于有效执行国家一级的方案至关重要。莫桑比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在结束发言时指出，既然各国都需要一个强有力且协调一致的联合国系统，那么，联合国系统的分裂并不是一个好选择。

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之间的协调统一：方案方面——增强国家能力：联合国对国家能力发展的支助

102.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邀请开发署署长启动有关国家能力发展和联合国发展系统的作用的讨论。署长强调，协调的联合国系统在促进经济活动的增加、公平的财富分配、可持续的环境管理以及使更多的人参与民主进程方面十分重要。社会、环境和经济可持续性互为补充的，他强调，对联合国组织的了解有助于各国实现国家各项发展目标。

103. 署长接着讨论了各国在确保经济和社会发展、稳定和维持和平中的主要作用，以及对这样做的领导层和国家机构的能力建设进行投资的必要性。他强调了国家作为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国际发展伙伴之间的推动力和促进者，在推进国家发展议程方面发挥的作用。联合国各组织的经验可以在促进南南合作领域发挥催化作用。

104. 印度尼西亚常驻副代表代表无法出席的规划部代表发言。她强调了印度尼西亚在能力发展方面所取得的最新进展，包括和平选举、海啸后的重建工作以及尽早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毕业。她提到《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的“本地化”(雅加达发展援助有效性承诺)是印度尼西亚及其发展伙伴的一个主要框架。在此背景之下，联合国积极帮助印度尼西亚增强国以下各级的能力，以使千年发展目标本地化、为执行新的权力下放政策的国家和地方机构提供解决能力问题的援助，并且作为分享在诸如气候变化、地方选举和减贫战略领域的全球知识和经验

的中介组织；这些都表明了印度尼西亚的能力，同时又借鉴他人的能力并从中获益。最后，她感谢执行局鼓励开展国家一级的能力发展倡议，并对联合国系统在帮助满足国家需求方面所提供的支持表示感谢。

105. 各国代表团支持将重点放在《2007年三年期综合政策审查》中所阐明的国家能力发展方面。他们强调，虽然各组织必须根据其各自的任务确定能力建设和能力发展的重点，但是他们应遵照由各方案国所确定的重点。一国代表团请联合国发展集团承认各发展行为者对全系统协调的不同观点，认为围绕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构想可以增强联合国各组织之间的协调业务行动。该国代表团请发展集团在每一组织的任务和比较优势的基础上，分析何处能够实现协调和有利于发展成果，并就此提交报告。有两国代表团要求更多的创新和协调，以帮助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家发展重点，同时强调必须继续开展改革。他们鼓励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将能力发展置于优先地位，并呼吁更加审慎地运用联发援框架来衡量能力发展的成果。执行局要求继续就增强国家能力发展和联合国发展系统在这方面的作用开展对话。

第二部分
2009 年年度会议

(2009 年 5 月 26 日至 6 月 3 日，纽约)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计划署和人口基金执行局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至 6 月 3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了 2009 年年度会议。
2. 执行局核可了该届年度会议的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09/L.2)以及 2009 年第一届常会的报告(DP/2009/9)。
3. 执行局商定执行局 2009 年此后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2009 年第二届常会：2009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4. 执行局通过一项口头决定，将开发署和妇发基金 2010-2011 年两年期支助预算审议和开发署 2008-2011 年方案拟订安排中期审查从 2009 年第二届常会推迟到 2010 年第一届常会。
5. 执行局 2009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载于 DP/2009/27 号文件，可到 www.undp.org/execbrd 查阅。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与年度报告

6. 新任署长海伦·克拉克在向执行局第一次发言中，感谢了秘书长、助理署长和执行局主席及各位副主席对她在开发署履新的支持。她重申了执行局在为开发署提供指导方面的重要作用，并介绍了在国际社会面对多种危机的情况下开发署的未来方向。她说，当务之急是强化开发署对减贫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视，其中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是开发署的最核心使命，并体现在开发署的战略计划中。
7. 署长谈到，距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时限仅有 6 年，并谈到国际社会实现其承诺的义务。她指出，2005 年的格伦伊格尔斯 8 国集团首脑会议上，各国承诺到 2010 年增加 500 亿美元官方发展援助，这个承诺迄今仍未兑现。作为格伦伊格尔斯会议的后续工作，署长从宏观和发展的角度详细介绍了开发署与合作伙伴政府、非洲开发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为制订“格伦伊格尔斯设想”所做的工作，以扩大行动，力争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虽然出版格伦伊格尔斯设想的日期已经临近，但她表示希望能够在即将到来的 2009 年 7 月 8 国集团首脑会议上调动已承诺的资源，以实施该设想。
8. 署长就第一份关于战略计划的年度报告做了一些深度分析，表示其作为一个问责机制意义重大，并指出该报告反映了开发署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等各协作基金和方

案的合作途径。她还说明，该报告根据执行局的要求包括了方案和项目成果等有关战略成果的分析信息。她强调指出，由于开发署的捐助是在能力建设与能力发展领域，实际成果往往需十年甚至更久才能产生，因此在报告实际成果方面存在困难。她强调，开发署不可能是一个“超级非政府组织”，而战略计划是要该组织不再从事规模较小而战略意义不大的项目。

9. 署长介绍了开发署在其他关键领域的工作，包括：两性平等、南南合作、联合国改革、以及成果管理制。她强调需要充分、可预见的核心资源，鉴于当前的经济形势及其对世界上最脆弱人群的影响，这一点如今更加重要。署长向代表团保证，开发署会继续追求效率并确定优先事项。她感谢执行局成员在维持与指导开发署方面给予的支持，并重申她将力图变革并实现共同发展目标。她请协理署长向执行局通报需要注意的开发署提议及进程。

10. 协理署长强调了大会将业务活动全面政策审查周期从三年改为四年的决定，该决定还要求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据此调整战略规划周期。他建议执行局将开发署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延长两年，至 2013 年底。他介绍了第 2008/24 号决定在执行直接预算支助和集合基金试点政策方面的情况。他说，总部正与希望试行该政策的各国家办事处密切合作，已经发布了指导方针与程序。总部还将投入时间用于发展整个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协调途径，并制定这类发展支助的评价标准。他向执行局通报了正在进行的加强成果管理制的工作。为确保开发署仍能对发展成果和支助基础设施作出有效贡献，协理署长明确了如下四个需要管理部门面临的挑战：卓越人材的培养；激增准备；组织调整；预算效率。他指出，虽然这些都是艰巨挑战，但是为了以树立对本组织能力与效益信任的方式管理开发署这种复杂组织，这都是不可或缺的。

11. 各代表团欢迎新任署长，并祝贺她就职，其中一些代表团强调了这个场合的重要性。各代表团表示赞赏署长发言中表现出的远见，赞同这与他们对开发署发展方向的总体看法是一致的。他们感谢协理署长的情况通报。许多代表团强调开发署需要继续对方案国的意愿和兴趣作出反应，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等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还应继续关注其核心发展任务，尤其是能力建设与发展。有些代表团呼吁开发署在获得普遍接纳和实施的业务原则基础上开展工作，并重申了南南合作特设局的重要性。

12. 几乎所有代表团都关切经济与金融危机可能阻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等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鉴于当前形势，许多代表团都鼓励捐助国不因危机而影响关键供资承诺的兑现。一些代表团呼吁开发署继续将工作重点放在最不发达国家和最易受害国家。他们要求开发署将努力集中在相对优势领域，通过改善交流塑造品牌形象，并在向执行局提交的报告中突出阐述通过实地措施而获得的具体成果。

13. 许多代表团欣见开发署管理问责制框架于 2008 年采纳，请开发署继续改进其问责制与透明度。若干代表团确认国家一级的现行改革和“一体行动”试点有助于提高效率、效益和协调性；他们呼吁通过修订影响联合国组织之间协调性的规则、规定和程序在总部进行类似改革。

14. 会议还提到反腐败措施、根除贫困和促进可持续发展这三者之间关系的重要性，要求开发署在国家一级的治理工作中铭记《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一些代表团要求开发署战略性地发展其在民主治理方面的专长，将重点放在该组织可以造成最大效果的领域。其他代表团要求开发署确保第 2008/37 号决定中达成的公布内部审计报告要求得到严格执行，以确保保密性。一个代表团对更多的开发署资源被用于民主治理而不是减贫领域表示关切。若干代表团要求开发署提高其在早期恢复与建设和平、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建设、技术支助和政策建议等领域的效益，一些代表团强调明确定义开发署在气候变化领域职责的重要性，以使该组织能够在即将于 2009 年 12 月在哥本哈根召开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上最大限度地发挥其相关性和影响力。

15. 许多代表团提出了两性平等和性别平等主流化问题，重申两性平等作为发展和组织领域交叉问题的重要性。一个代表团感谢开发署在机构间妇女和两性平等网络和两性平等战略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其中包括增强妇女能力和两性平等的具体发展和机制体制。还有一个代表团注意到开发署在预防危机和恢复活动中，在整个业务工作中，在四个重点领域内，在全球两性平等和气候变化联盟的工作中，都进行了系统性的努力，强调两性平等，并将两性平等观念纳入气候变化政策和财政机制。

16. 署长感谢各代表团对开发署工作的支持和对她就任新任署长的良好祝愿。她向代表团保证，会对他们的评论意见采取后续行动，并重申开发署将坚定不移地坚持其战略规划中制定的优先事项，并将气候变化优先事项与其发展活动结合起来。她承诺将提高效率、保持对联合国改革的有力支持、为发展中国家并与之共同实行“一体行动”，并就成果作出富有活力的即时报告。她承认在联合国大家庭内外，包括捐助国、布雷顿森林机构、非政府组织与民间社会，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的重要性。

17.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署长年度报告的第 2009/9 号决定，其中包括 2008-2011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的实施与延长时限；执行局注意到开发署关于 2008 年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报告(DP/2009/11/Add. 1)、统计数据附件(DP/2009/11/Add. 2)及其更正(DP/2009/11/Add. 2/Corr. 1)。

三. 向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18. 署长呼吁各代表团给予开发署对全球衰退做出回应的工具,防止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出现逆转,即提供充足、可预见的经费。她指出,2008年成功实现了核心收入11亿美元的目标,并称开发署希望能实现2009年及之后的核心收入目标。她提请注意,2009年的经费预期值得关注,核心捐助估计仅达9.65亿美元,距12.5亿美元这一战略计划目标尚有短缺。她承诺将与当前捐助国共同努力,维持现有承诺,并考虑如何扩大愿意认捐的成员范围。

19. 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局长概述了开发署预算额,强调了经常资源捐助总额、前五名捐助方、向经常资源捐款的国家数目、向开发署经常资源捐款100万美元及以上的捐助方,以及那些增加了向本组织经常资源捐款的捐助方。在36亿美元“其他资源”捐款方面,他提供了双方、多方与地方资源捐款总额的分类细目。他指出,2009年预算情况值得忧虑,因为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预计都将减少。他列举了供执行局审议的五个基本问题:(a)2009年预算少于战略计划原预期;(b)经常资源与其他资源之间不平衡;(c)在危机情况下自愿资助方案和基金的脆弱性,包括开发署在内;(d)财政情况不稳定以及制定资源方案可用具体信息匮乏;以及(e)提供资金的可预见性(或缺乏可预见性)。

20. 一个代表团借这个机会宣布向开发署及其各联系基金和方案机构进行2009年度捐款,其中350万美元用于开发署核心资源,85万美元用于南南合作信托基金,还有3万美元用于资发基金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该代表团表示积极支持开发署,并一直尽最大能力增加对核心资源的捐助。另一个代表团提出了几个有关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局长提出的情况与数字的问题,即:政府当地办事处费用捐助减少的原因是什么?开发署在经常资源和方案拟订安排方面遇到的困难和压力有哪些?该代表团呼吁所有捐款方提供稳定的多年期供资。

21. 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局长感谢代表团宣布对开发署捐款。他解释称,当地政府捐款减少与方案费用分担有关,而不是政府当地办事处捐款。经与各国政府协商后,决定取消不直接增进战略计划目标的采购重点倡议,由此产生了20%的缩减。对于经常资源和整体方案拟订安排的压力问题,他解释道,这就是署长请求更多时间用来研究和审查的原因。

22.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2009年及之后开发署经常资源供资承诺及其各基金和方案状况的第2009/10号决定。

四. 评价

23. 评价办公室主任向执行局简要介绍了独立评价的情况。她谈到对阿拉伯国家第三个区域合作框架、全球合作框架和开发署对能源与环境所作贡献的评价。她

还提供了关于评价办公室业务改进情况、创建评价文化的进展情况、2002 年监测与评价手册更新版及在局和国家一级建立评价能力的挑战的最新报告。她着重介绍了评价办公室 2009 年和 2010 年的工作计划。业务支助组组长介绍了管理部门对评价的反应。

24. 两个代表团指出它们认为开发署未来可以改进评价工作的四个领域：评价遵守与覆盖；质量；资源；后续行动。一个代表团依据 DP/2009/13 中的成果评价评级表示忧虑，因为在评价设计和后续领域的评价报告中半数以上都被评为“不能令人满意”或“极其不令人满意”，而这个趋势没有得到扭转。该代表团表示，它担心评价办公室的工作方案可能超过了其能力。它呼吁开发署将评价结果和内部后续活动付诸应用，以改进成果。

25. 另一个代表团表示赞赏报告中包含的大量有用信息，但感觉其表达方式可以更明晰。还有一个代表团对年度报告中的一些段落作出回应，表示国家方案评价应当在开发署和该会员国一致同意的情况下执行，并将重点放在开发署怎样通过自己的方案鼓励发展、评价结果怎样能够用于改进方案。

对阿拉伯国家第三个区域合作框架(2006-2009)的评价

26. 关于阿拉伯国家第三个区域合作框架，各代表团重申了当地的联合国行动者进行协调的必要性。两个代表团要求开发署考察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人口基金的工作，以将青年观点纳入其方案和项目主流中，而不是进行重复工作。若干代表团呼吁更好地利用这一区域可资利用的财政资源、经验和知识专长。还有一个代表团呼吁开发署在制定下一个区域合作框架时更好地利用其区域顾问及其经验。一个代表团要求更正评价报告全文中的一个附注，因为其对区域族裔作了错误标识。还有一些代表团要求开发署更好地考虑到阿拉伯国家面临的挑战，包括那些与能力、技术转让、荒漠化和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挑战。

27.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开发署评价年度报告的第 2009/11 号决定。执行局还注意到下列文件：(a) 对阿拉伯国家第三个区域合作框架(2006-2009)的评价(DP/2009/14)；(b) 管理部门对阿拉伯国家第三个区域合作框架(2006-2009)评价的回应(DP/2009/15)；(c) 管理部门对包括分散化评价在内的评价所做回应的后续工作(DP/2009/16)。

五. 人类发展报告

28. 开发署人类发展报告处高级政策专家依照大会第 57/264 号决议介绍了作为以移徙为主题的 2009 年人类发展报告基础的最新协商进程。

29. 两个代表团感谢人类发展报告处发言人介绍了 2009 年报告的人类移徙主题，并欢迎尤其是在民间社会、学者与开发署工作人员之间进行充分协商的方式。一

个代表团重申，鉴于人类移徙的巨大经济与社会影响力，包括对其母国的汇款，这个主题十分重要。另一个代表团呼吁进行能够厘清移徙造成的所有影响及相应恰当回应的研究。但是，该代表团强调，它将反对那些与本国高技术劳动力迁移原则或填补特定本国劳动力缺口的劳动力迁移原则相冲突的政策。

30. 高级政策专家重申，人类发展报告处致力于保持与各利益攸关方和政策制定者的对话，并明确表示，该报告将把重点放在经济危机对国际劳动力迁移的影响。他说，报告将提出在各国保护自己人民的自然反应情况下恰当的政策反应。他还说，报告还将为“送出”国与“接收”国提供战略洞见，以使他们受益于一旦经济复苏过程开始后人类移徙的可能性。

31. 执行局注意到人类发展报告协商的更新情况(DP/2009/17)。

六. 开发署国家方案及有关事务

32. 协理署长请各代表团审查并评论 12 个国家方案草案、六个国家方案一年延长、一个国家方案第二个一年延长，以及三个国家方案第一个两年延长。协理署长和各区域局局长提出各自的国家方案供执行局审议。

33. 新方案国家的代表团感谢开发署并强调了该组织采取的措施能够帮助提高能力建设水平和与国家开发优先事项一致程度的领域。其他代表团呼吁开发署减少重叠；将重点放在其相对优势领域；建立与其它支持发展工作的多边活动者的合作关系；加强对国家发展战略的支助，及改进其制定优先次序能力。一些代表团提请开发署注意，它应当尽可能减少直接执行，应支助国家执行更多的项目和方案。

34. 若干代表团赞扬开发署对以往执行局提出的要求作出回应，确保新国家方案同时要有发展成果的评估，以提供每个国家前一个方案周期结束之日起的成果与数据。上述代表团认为这将有助于加强透明度和问责制。其他代表团要求开发署继续将重点放在其方案拟订中的重要交叉问题上，例如两性平等、反腐败措施和适应气候变化；继续推进联合国各组织之间的协调工作；将区域合作作为重要发展工具；并将监测与评价作为其所有工作的一部分。

35. 执行局注意到阿塞拜疆、智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塞尔维亚、索马里和津巴布韦的第一个国家方案一年延长(DP/2009/18, 表 1)。执行局核可了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国家方案第二个一年延长(DP/2009/18, 表 2)及巴巴多斯和东加勒比国家组织、莫桑比克和菲律宾的国家方案第一个两年延长(DP/2009/18, 表 2)。执行局注意到阿富汗、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布隆迪、厄瓜多尔、哈萨克斯坦、黎巴嫩、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及评论意见。

七.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36. 资发基金执行秘书介绍了该议程项目，重点放在两个重要领域：开发署和资发基金合作伙伴关系的战略性质及 2008 年资发基金取得的成果。

37. 各代表团欣见资发基金的业绩、增长与信心，重申其在联合国系统中的关键作用。各代表团要求资发基金将重点放在高质量措施，以向需要资本的地方提供资本，促进发展过程中的当地能力和所有权，并吸取多种合作伙伴的经验与专门知识。海地代表团问，为何资发基金不更多地在海地开展工作，海地是其所在半球唯一的最不发达国家。一个代表团问，为何资发基金未能实现执行目标和金融机构报告目标。另一个代表团认捐 3 万美元，同时呼吁资发基金扩大捐助方基础。

38. 执行秘书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并确认资发基金正在上升中。他说到“资发基金 2010 年项目”及其审查操作系统以继续提高业绩的目标。他向提出交付率问题的代表团解释称，资发基金的工作环境极为恶劣，而接收资金的新型机构至少在最初并非总能达到国际标准。他提及资发基金使用的严格监督与评价控制，并提请注意其“思想领导力”。他指出，未来海地小额金融服务机会将扩大。他重申，资发基金目前难以满足安哥拉、阿富汗、海地等国的小额金融服务活动需求。当前与开发署的合作工作将有助于扩展资发基金在小额金融服务领域的范围。

39.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年度报告和落实资发基金与开发署伙伴关系进度报告的第 2009/12 号决定。

八.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40. 为了表示对妇发基金工作的支持与认可，署长就此议程项目首先发言，重申了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对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重要性。妇发基金执行主任向执行局报告了妇发基金战略计划落实情况，副执行主任介绍了该组织业务活动和妇发基金管理部门成果框架概况。

41. 各代表团感谢妇发基金的工作、进展和举措，并表示有必要继续创造增加妇女经济机会的环境，让妇女更多地参与决策和政治进程。各代表团承认妇发基金是在结束全世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方面不可缺少的支助来源，并鼓励妇发基金继续工作，支持安全理事会第 1325 号和第 1820 号决议。若干代表团赞赏资源的增长，但指出经常资源与其它资源不平衡。许多代表团要求妇发基金转向成果管理制度，更多地报告其工作的影响。至少两个代表团增加了对妇发基金核心资源的支助。

42. 代表团对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 号和第 1820 号决议情况以及妇发基金另一个优先事项——终止将性暴力作为冲突手段——的评论意见，令妇发基金执行主

任很受鼓舞。她说，妇发基金支持多个联合国组织提出的建立一个新性别实体的建议，并表示需要更多资源来维持这一实体。她指出妇发基金的成长不仅是在金钱意义上，也是在政治意义上。她确认扩大财政支助基础的呼吁，并证实妇发基金将继续在这个领域开展工作。

43.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执行主任年度报告及该基金战略计划延长的第 2009/13 号决定。

九.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44.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执行主任介绍了年度报告，并总结了 2008 年取得的进展，包括通过项目实施提供 10.6 亿美元和对其业务准备金的近 500 万美元捐款。

45. 许多代表团确认了项目厅在非洲，尤其是在冲突后的恢复进程、建设和平、维持和平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他们呼吁项目厅增加其在发展中国家的存在。一个代表团确认了项目厅增加业务准备金并建立管理问责框架的工作。该代表团要求进一步了解项目厅在其可能具有特别优势的市场上回应标书的方式。两个代表团确认项目厅遵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还有一个代表团呼吁项目厅进一步多样化，提高其财政稳定性。

46. 执行主任感谢各代表团，并注意到一些代表团鼓励与发展中国家政府接触，以建立能力并协助采购。他说，项目厅正在增加其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会议的出席率，以便在其具备相对优势的领域提供更多的战略协助。他指出，最近两次项目厅合作伙伴调查显示看法发生了变化，并介绍了该组织的监督与问责制努力。他强调，项目厅可以参加国际招标，但是它倾向于坚持严格的准则，安排邀请项目厅参加投标的单一来源投标。他说，项目厅的目标是与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紧密合作伙伴关系，并引述了该组织与联合国排雷行动处的工作，但他补充说，未来将继续多样化。

47.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第 2009/14 号决定。

联合部分

十. 内部审计和监督

开发署

48. 审计和调查处处长介绍了根据执行局第 2008/13 号决定编制的开发署内部审计和调查报告(DP/2009/23)，其中载有一个主要结果与审计排名列表，一个根据

年度和类别分类的未解决审计建议表，和对 18 个月或以上仍未得到解决的结果的解释。协理署长作了管理部门回应，包括问责制、监测和指导，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执行延迟。主席台上还有：开发署道德操守办公室主任向执行局介绍了其办公室的活动；项目厅内部审计办公室主任向执行局简要介绍了项目厅在 2008 年的活动，开发署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也在场回答各代表团的问题。

49. 许多代表团重申开发署和项目厅问责制框架作为衡量对方案贡献和支出有效性方式的重要性。它们要求每一个组织必须认真监测和控制风险。这些代表团总体上欣见开发署审计结果，并确认目前正在努力解决弱点。它们对项目厅审计处第一个整年的运作表示满意，并要求提供办事处结构信息和这一年中所采取的对其工作人员的培训其工作人员的步骤。各代表团鼓励不断向执行局汇报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执行情况。

50. 一个代表团赞扬该组织建立问责文化的努力。该代表团询问开发署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咨询委员会：是否有一定程度的不满意审计评级应被视为“常规”；内部控制框架和企业风险管理如何实施和完善；成果管理制如何被纳入开发署；开发署管理问责制和监督政策的长处和短处。该代表团询问是否可以避免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拖延、开发计划署是否准备好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审计和调查处处长是否同意开发署所确定的 11 个最高优先审计事项。

51. 许多代表团确认开发署在采用新财务管理系统方面的领导作用，对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拖延两年执行表示惊讶。他们要求组织继续提供延误的成本预期和执行进展情况报告。两个代表团要求署长设法减少审计问题的数量和严重性，加强项目官员从风险的角度监测其投资组合的能力，或开发监测项目的替代手段。这两个代表团征求审计咨询委员会在两个方面的意见：当前企业风险管理系统是否有任何缺点，以及开发署问责制框架是否正在融入本组织的工作。一个代表团提出开发署注重成果的管理文化将增加捐助者的信心，并重申第 2008/37 号决定中概述的关于披露内部审计报告的程序的重要性。另一个代表团表示决心继续争取全球防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获得审计报告，该基金中开发署是协作项目的主要赠款接受方。

52. 协理署长强调，已努力确保不接受任何不满意审计评级，尽管有时客观情况可能会导致这种结果。他说，管理部门负责确认和识别需要改善结构的方面；他举出成功的改变银行往来调节为这种做法的一个范例，并补充说国家办事处一级的能力水平有时可能要求修改方法。他强调成果管理制的重要性及其改变开发署管理文化的潜力。他谈到有必要重新审视开发署项目组合并取消战略价值较少的较小项目。他确认一些代表团对开发署推迟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表示遗憾，但重申，必须确保管理人员没有超负荷工作，并防止开发署工作人员出现“变革疲劳”。

53. 审计和调查处处长确认，成果管理制已纳入开发署的概念工作，但可能需要一段时间才能使管理人员理解、接受和实施这一概念。管理由国家执行的项目也是如此。确定 11 个最高优先审计事项是一个协商过程，审计和调查处赞同确定的优先事项。关于非会员国获取审计报告，特别是全球防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监察长办公室的要求，他重申，执行局在这方面的指导意见对会员国是明确的，并不包括不是会员国的捐助者。

54. 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重申其参与了制定开发署问责制框架；开发署走向充分执行该框架——如实施企业风险管理和成果预算制度——表明开发署在不断采取改善措施。关于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执行延迟，她强调大会规定的合同改革和相关制度和程序的修改是重要的组织考虑因素，委员会也同意有必要推迟。

55. 项目厅内部审计办公室主任确认，他的办公室直接向项目厅执行主任报告，并在独立战略和咨询委员会开会时向其报告。他强调办事处的结构，确认工作人员是具备充分资格的专业人员，并确认培训是工作人员发展的一个持续不断的重要组成部分。

人口基金

56. 监督事务司司长介绍了关于 2008 年人口基金内部审计和监督活动的报告 (DP/FPA/2009/5)。副执行主任(方案)介绍了人口基金管理部门的反应。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参加了讨论。

57. 各代表团赞赏人口基金报告质量的提高，并注意到它提供了对人口基金风险全域的全面分析。它们赞扬管理层在改进人口基金的问责制、监督和监测方面所作承诺和取得的进展。它们完全支持人口基金争取更大的透明度的努力。它们欢迎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年度报告，并因人口基金对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的服务感到满意而受到鼓舞。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执行问责制框架，并强调，对于详细的方案捐款后续行动，以及确保严格的金融正当性和资源支出的有效性，这样的工具是至关重要的。各代表团指出，人口基金的重组和权力下放使得审计和监督工作更加复杂，也更有必要。它们强调，关键是把审计和监督资源重点放在 11 个确定的组织优先事项。各代表团赞赏最近采取的进一步加强国家执行方式的行动。

58. 一些代表团注意到方案设计、管理和监督方面的挑战，并想知道是否需要在内部控制和成果管理制的工作人员培训方面采取更多行动，特别是在国家一级。有代表团要求得到解决成果管理系统方面的相关问题的时间框架。鉴于人口基金总体资源的增加，各代表团对审计的低覆盖率表示关切。还有代表团要求提供更多关于如何处理审计工作人员招募问题的信息。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被要求提供关于下列问题的意见：人口基金实施企业风险管理策略需要做些什么；加强监督事务司的措施；执行局应该接受何种程度的不满意的审计评级(在

高风险的环境下)为常规;人口基金为解决国家执行问题建议采取的措施;问责制框架和监督政策的长处和短处。

59. 各代表团重申支持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并鼓励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定期向执行局汇报进展情况。开发署和人口基金被要求在不久的将来组织一次关于其内部控制框架和企业风险管理框架的联合非正式情况介绍会。

60. 副执行主任(方案)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并强调人口基金感谢执行局关于11个优先项目的指导意见。她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致力于继续加强方案设计、管理和监测及内部控制。她指出,人口基金正在制定一项在安全受损环境中行动的战略。她强调,人口基金对所有审计报告均非常重视,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与各国国家办事处和总部各部门就审计问题和建议进行沟通。她讨论了人口基金优化成果管理制倡议的组成和时限,并提到多个正在进行中的人口基金学习和培训倡议。关于继任规划,她详细阐述了采取的措施,如预先筛选的关键职位候选人名册;人口基金的年度轮换工作制;职务流动;及与部门领导讨论预期退休和工作人员流动的有重点的规划会议。她指出,根据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人力资源网最近进行的一项调查,人口基金是唯一有正式继任规划框架的组织。她说,人口基金将乐于与开发署协商后按要求组织联合情况介绍会。

61. 监督事务司司长在重申人口基金继续致力于加强成果管理制的同时,强调循证方案拟订的重要性,并补充说,人口基金正将更多注意力重点放在监测方面。他强调,方案活动应建立在彻底评估基础上,使人口基金及其执行伙伴有适当的指标来衡量成果。他阐述了正在进行的有关国家执行项目的工作,并指出,2008年开展的管理活动已经大大减少了符合条件的国家执行项目审计报告。他指出,人口基金欢迎执行局在解决国家执行和新的援助模式等问题方面的支助和指导,包括全部方法、一揽子供资和直接预算支助。他讨论了在招聘合格审计师填补现有空缺方面的挑战,并指出,监督事务司正在探讨如何确保足够的审计范围,包括外包一些监督事务司的工作。

62. 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回答指出,重点不是不满意的审计评级水平,而是重大审计意见建议是否得到执行,是否采取纠正行动解决不足之处。她强调人口基金管理部门致力于确保采取纠正行动。她注意到人口基金执行成果管理制的努力,并补充说,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正在访问各国家和地区办事处,讨论面临的挑战并提供提高效益和效率的指导。关于国家执行问题,她强调了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对人口基金进一步改善国家执行项目进程承诺的重视。关于监督政策,她指出,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将考虑其影响,看是否已取得预期成果,并视需要提出建议。她指出,关键是内部审计职能必须从一开始就参与新业务流程。关于风险,她详细阐述了监督事务司的风险模式,并指出,随着欺诈评估方案和其他新举措的实施,人口基金对风险有了更广泛的了解,并将通过采纳和实施企业风险管理战略进一步加强这种了解。关于加强监督事务司,她指出,

关键挑战是招聘和留住熟练的工作人员，目前正在解决这个问题。她强调继任规划的重要性和一个得力的监督事务司副司长的必要性。

63.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9/15 号决定：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报告。

十一. 实地访问

64. 主席请联合实地访问柬埔寨的报告员和实地访问尼泊尔的报告员介绍各自的报告。

65. 关于联合实地访问柬埔寨，一个代表团确认该访问有作用，指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包容性，并感谢组织者和参与者进行的深入访问。该代表团要求将报告转交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因为其中包含了有用的信息。

66. 关于实地访问尼泊尔，尼泊尔代表团欣见访问的成果，并感谢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对国家发展的支持。该代表团认为报告重点讨论政治问题，特别是和平进程，而很少注意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发展和业务活动及三年国家发展计划的覆盖面，该代表团对此表示关切。它要求执行局不要忽视已经到位的联合国特派团，这个特派团按照安全理事会的任务规定协助和平进程。另外两个代表团认为一些段落的报告中超出了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任务规定，并要求其将重点放在自己的专业领域。尼泊尔代表团和其他两个代表团要求对报告做某些修正。一个代表团询问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与卫生部共同提供保健服务建议的起源，特别是在生殖健康领域。

67. 尼泊尔的报告员确认评论意见，并解释了报告所采取的做法。他承认，有些地方的语言可以修改得更加明确。

68. 执行局注意到联合实地访问柬埔寨的报告，DP/FPA/2009/CRP.1；和实地访问尼泊尔的报告，DP/2009/CRP.2-DP/FPA/2009/CRP.1。

人口基金部分

执行局主席致开幕辞

69. 在开幕辞中，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强调指出，为与目前面临的经济和金融危机作斗争，确保可持续发展，一个关键因素是继续在社会部门投资，以确保国家所取得的进展不会发生逆转。他强调了追求《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目标并将其纳入国家政策和发展框架的重要性。主席指出人口基金在协助各国采取上述行动中具有独特地位，强调了人口基金在扩大国家能力建设方

面的关键作用。他感谢执行主任和人口基金工作人员为在人口动态、包括计划生育和预防艾滋病毒在内的生殖健康，及两性平等方面协助各国所作的承诺和努力。

十二.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70. 执行主任在发言(可查阅 http://www.unfpa.org/exbrd/2009/2009_annual.html)开始时欢迎海伦·克拉克担任开发计划署新任署长，并注意到，四个基金和方案中的每一个目前都由妇女领导。她赞扬前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彼得·皮奥的领导，并欢迎他的继任者迈克尔·西迪贝。她注意到世界所面临的挑战，并指出，没有一个领导、组织或国家能够单独迎接这些挑战：各国和各国人民之间的合作和理解是必要的，还必须加上强大的服务精神，充分认识全球正义和真正的相互信任。她感谢所有为人口基金捐款的国家。她指出，世界面临的多重危机提供了加强联合国改革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在支助国家发展方面反应的机会。她强调了加强执行《人发会议行动纲领》和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机会。她指出，人口基金特别强调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5 以改善产妇保健。她提到了即将举行的经社理事会实质性会议和人发会议 15 周年区域会议，认为可以借此机会推动包括产妇保健在内的全球卫生议程。她指出，在最近的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会议上，人们一致认为，除非更注意人口动态和到 2015 年普遍获得生殖保健服务，否则消除贫困和饥饿、改善健康和教育的千年发展目标就不可能实现。她对入发会议议程的资金缺口表示关切。

71. 执行主任强调，人口基金致力于取得更大进展，以改善全世界母亲、妇女和年轻人的健康，并与广泛的合作伙伴共同工作，包括儿童基金会、世界银行和世界卫生组织。她说，“我们正在集结力量，以确保没有一名妇女在给予生命时死亡。”她指出，人口基金与合作伙伴一道重新定位自愿计划生育在妇女生殖健康和降低产妇死亡率方面的作用。她详细阐述了 2008 年在下述方面取得的进展：支助各国 2010 年人口普查；促进南南合作和南北合作；国家能力建设；支持艾滋病毒的预防和并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结合起来；努力解决切割/残害女性生殖器官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促进和支助生殖健康商品安全；培训服务供应商；及加强有效的人道主义反应、过渡和恢复。

72. 执行主任要求执行局延长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两年至 2013 年，包括综合资源框架与全球和区域方案，以便配合大会提出的四年全面政策审查要求。她注意到 2008 年基线数据的可获得性得到改进，并指出，人口基金将侧重于改进报告分析质量和突出以发展成果为重点。她指出，人口基金继续加强成果、监督和问责制系统。她强调人口基金致力于问责制，并提到 2008 年设立人口基金道德操守办公室及人口基金的财务披露方案。她说，人口基金正在采取分阶段的方式推出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目的是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实现人口基金财务报

表完全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要求。她向执行局通报人口基金重组的最新情况，并指出，人口基金将继续把重点放在变革管理和业务连续性以及更强大的成果和风险管理等方面。最后，她感谢执行局成员一如既往地支持联合国人口基金及富有远见的人发会议议程。

73. 各代表团祝贺执行主任和人口基金工作人员在 2008 年这个人口基金重大组织变革时期取得的成就，并指出，人口基金工作人员在一些世界上最具挑战性的工作环境中工作。各代表团赞扬执行主任主持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及推动联合国改革议程方面的领导力，包括“一体行动”和业务惯例的统一。各代表团欣见人口基金更加重视人口动态及其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人口基金对 2010 年人口普查以及数据收集分析和使用能力建设的支助受到了赞扬。一个代表团要求提供数据收集和使用所采用的方法的进一步信息。会议强调有必要优先普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信息和保健服务。

74. 会议赞扬人口基金在全球推动至关重要的发展问题的能力，并鼓励人口基金更加重视男孩和男子的作用和责任及青年的多部门需求。各代表团称赞人口基金把重点放在国家一级的行动，如支助自主权、能力发展和加强国家卫生系统。各代表团欢迎把重点放在国家执行上，包括在总部设立一个国家执行单位。各代表团强调了生殖健康商品安全的至关重要性，包括其作为国家卫生政策一个组成部分的重要性，并注意到在一些国家已有明显进步。

75. 各代表团强调人发会议目标和千年发展目标之间重要的相互联系，强调人口基金在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方面的关键作用，该行动纲领在 15 周年之际仍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它们指出了千年发展目标和气候变化议程面临的长期挑战。各代表团表示深为关切实现关于产妇保健的千年发展目标第 5 条的前景，并指出，在所有的生殖健康指标中，降低产妇死亡率取得的进展最小。一个代表团指出人权理事会可以建设性地提高人们对产妇死亡率和发病率在人权方面意义的意识，并指出，它将在即将举行的理事会会议中提出关于可预防产妇死亡率、发病率和人权的决议。有些代表团表示关切切割/残害女性生殖器官及其对妇女健康的永久性不利影响。还有代表团表示关注用于计划生育资金的减少。一个代表团指出，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第 4 条和第 5 条，H4(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和世界银行)应立即制定一个明确 H4 成员分工的统一的战略。有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的工作改变了世界各地人民的生活。此外，鉴于金融危机，敦促人口基金继续代表那些受影响最严重的妇女、年轻人和穷人等群体发言。一个代表团认识到有必要在政治层面上进行更有力的宣传，并赞赏人口基金对议会活动的支助。非洲地区的代表团赞赏人口基金帮助非洲妇女和年轻女孩实现更美好和健康的生活的努力，并鼓励采取行动，将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性健康与生殖健康联系起来。

76. 一个代表团要求提供关于所采取措施确保意外怀孕妇女获得安全堕胎服务、包括堕胎后的计划生育的信息。该代表团强调，重要的是：人口基金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共同将预防艾滋病毒与其它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联系起来；确保国家一级的措施产生战略影响；加强国家方案监测和评价；及确保有效分析在执行人口基金战略计划方面的挑战。另一个代表团指出人口基金作为促进实施《人发会议行动纲领》的牵头多边组织负有特殊责任，表示支持并鼓励人口基金努力扩大计划生育和产妇保健服务机会，以拯救非洲妇女和儿童的生命。该代表团还鼓励人口基金不断增进努力，加强效率、问责制和透明度。

77. 一个代表团指出，尽管按照人口基金资源分配制度，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一些国家属于“C”类国家，但它们也需要资源。产妇死亡率是一个关键问题，需要得到更多的支助。该代表团指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是最“不平等”的地区之一，迫切需要解决被边缘化的群体的生殖健康需要，包括土著人民和青少年。另一个代表团欢迎加强牙买加的次区域办事处机构能力，包括更好地服务于东加勒比地区国家。

78. 几个代表团说，它们支持将战略计划延长到 2013 年，包括延长中期审查的时间。关于报告结果，代表团敦促更加注重成果，并希望今后的报告将成就与目标进行比较。一个代表团要求在 2010 年 1 月执行局中期审查会议上提交概念文件。鉴于人口基金在人道主义领域的活动大量增加，一个代表团要求在今后的执行局会议上提供更详细的概况。各代表团指出，年度报告内容明确而且丰富，它们鼓励对成果进行更多的分析式报告，将所取得的成就与目标进行比较，并将重点放在成果而不仅仅是产出指标。

79. 中国宣布，在 2009 年将其核心贡献增加至 95 万美元。芬兰宣布，其 2009 年的核心捐款比前一年增加了 31%。日本宣布，它将向人口基金核心资源捐款 3 110 万美元，比前一财年增加了 1.3%。美利坚合众国宣布，它将于 2009 年向人口基金捐款 5 000 万美元。一些代表团欢迎美利坚合众国再次成为一个人口基金捐助国。许多代表团敦促国际社会在目前的经济和金融危机形势下保持发展援助。

80. 执行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捐款和多年认捐。她欢迎美利坚合众国再次成为一个捐助国，并感谢美国政府对人口基金的慷慨捐款。她感谢在金融危机之下依然增加了捐款的国家，包括中国、芬兰、日本和新西兰。她感谢执行局成员支持将战略计划延长两年到 2013 年。她感谢日本和意大利领导八国集团努力确保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第 4、第 5 和第 6 条和加强卫生系统所需财政投入。她感谢新西兰努力制定一项决议将产妇死亡率作为人权问题纳入人权理事会的框架内。她还感谢各代表团确认巩固人发会议和千年发展目标之间联系的努力并强调人口与发展对数据收集和普查的重要性。她指出，在今后的执行局会议上，人口基金将提供人道主义工作情况通报。

81. 关于应对金融危机，执行主任指出，人口基金的工作对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全系统反应作出全球性贡献。人口基金自身具体回应强调要特别重视最脆弱国家的生殖健康商品安全，并调动新兴举措资源，以进行卫生系统融资创新。在国家一级，人口基金正与合作伙伴共同支助各国在以易受伤害群体为重点确定优先次序方面的监测和应对危机工作。人口基金还确保“一体行动”，以支持国家优先项目和建设国家制度。

82. 在谈到人口基金重组时，执行主任重申人口基金致力于确保外地重点和有效支助国家。她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正在转而采取上游方法，为便于这一方法实施，方案拟订工具和培训已经到位。她澄清说，根据商定的 H4 分工，一个涉及数个选定国家的单一工作计划正在最后定稿阶段，人口基金、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银行已同意查明 25 个优先国家孕产妇和新生儿保健的不足、成本和人员需求。对于有关安全的人工流产以及流产后护理的质询，她澄清说，减少诉诸于堕胎的唯一办法就是开展普遍的自愿计划生育。流产后护理是性保健和生殖保健一揽子方案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根据《人发会议行动纲领》(第 8.25 段)和先前的理事会决定(第 85/19 号)，人口基金不支持或宣传将人工流产作为计划生育的一种方法。人口基金同各国政府一道加强其国家卫生系统，包括增加获得计划生育的机会和确保生殖健康商品安全。

83. 副主任(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感谢各代表团包括有关全系统一致性在内的支持意见。她详细阐述了人口基金如何监测自己对联合国改革的贡献，并指出，经验教训反馈到包括新一代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在内的规划之中。她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致力于实现效率的提高，并特别注重变革管理、问责制和内部控制框架。

84. 副主任(方案)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并澄清了人口基金的方案工作已强调生殖健康和艾滋病毒之间的联系，包括通过使用正在 60 个国家展开的联系评估工具。关于预防母婴传播，她指出，人口基金正在与几个合作伙伴共同工作，并领导妇女和女童初级预防以及预防感染了艾滋病毒的妇女意外怀孕方面的工作。

8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9/16 号决定：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2008 年报告：2008-2011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度。

十三. 人口基金供资承诺

86. 资源调动处处长介绍了关于人口基金供资承诺的报告(DP/FPA/2009/3)并向执行局通报了截至 2009 年 5 月 20 日人口基金经常资源和共同供资资源的最新估计数额。

87. 各代表团赞赏此详细介绍。一个代表团欣见人口基金的资源总量增长，但询问了核心资源与非核心资源的比例。该代表团注意到非核心资源的比例正在上升，询问捐助者是否可以采取某些措施。

88. 执行主任指出，人口基金更希望获得核心资源。然而，这由会员国决定，而趋势是非核心资源越来越多。她再次呼吁各会员国向核心资源捐款。资源调动处处长指出，非核心资源增长的部分原因是建立了新的筹资机制，如联合方案和“一体行动”概念中的“一体预算”。

89.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人口基金筹资承诺的第 2009/17 号决定。

十四. 人口基金国家方案及有关事务

90.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介绍了 11 个新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和 7 个方案延长，并指出，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制定过程中包括了各自政府以及其他国内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的参与。非洲区域办事处主任、阿拉伯国家区域办事处主任、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主任、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主任、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主任介绍了他们各自区域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和方案延长。

91. 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反映并回应了国家的优先事项和发展需要，对此，各代表团表示赞赏。它们感谢人口基金的支助和密切合作。它们欢迎把重点放在建立国家能力和改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方面。它们强调有必要加强捐助者之间的协调。一些代表团指出，国家方案草案应当更广泛地分析并说明如何将吸取的经验教训注入新方案之中。一些代表团提出了对具体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的评论意见，所涉主题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权利；艾滋病毒/艾滋病；产妇死亡率；生殖健康商品安全；青春期内健康和生殖健康；普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包括穷人和弱势人群团体；2010 年的普查；基于性别的暴力；满足罗姆人作为一个有别于妇女、青年和老人等其他弱势群体的群体的需求；以及支持非政府组织并争取其参与。

92. 下列代表团就各自的方案发表评论意见，并感谢人口基金和执行局提供的支助：阿富汗、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黎巴嫩、莫桑比克、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菲律宾、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93. 各区域办事处主任感谢执行局的建设性意见和支助，并向执行局保证，这些意见将转达给有关国家，并在最后确定的国家方案文件中得到反映。各区域主任还就一些执行局成员提出的如下具体问题作了回应：关于生殖健康和防治艾滋病毒方案的结合；生殖健康商品安全；2010 年的普查；经验教训交流；改善发展伙

伴之间的协调；增加非政府组织参与；成果和指标；及将罗姆人群体列入一个区域方案。

94. 执行局核准了莫桑比克、菲律宾和吉尔吉斯斯坦为期两年的方案延长，并注意到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阿塞拜疆为期一年的方案延长。委员会还注意到博茨瓦纳、布隆迪、黎巴嫩、阿富汗、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哈萨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厄瓜多尔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及其评论意见，并将按第 2006/36 号决定转达给有关国家，以在最后确定方案时得到反映。

十五. 评价

95. 副主任(方案)介绍了关于人口基金评价政策的报告(DP/FPA/2009/4)。

96. 各代表团指出，它们支持以改进方案的有效性、取得成果并加强国家能力为重点的政策。它们欢迎加强人口基金评价能力的计划，包括通过区域监测和评价顾问和与合作伙伴的协同联合评价。它们鼓励人口基金更积极地通过国家评估系统进行工作。它们注意到评价职能强化了问责制、监督和学习，强调必须确保这一政策能够提高评价的学习层面。一些代表团指出，虽然它们更希望有一个完全独立的评价办公室，但鉴于人口基金的规模，它们看到了在监督事务司中设立评价处的实用性。它们要求人口基金确保评价职能的独立性并将其与监督事务司的监督职能分离。各代表团要求澄清不同实体的作用和责任，包括：关于向执行局汇报并监督建议执行情况和评价的质量；监督事务司的双重作用；方案司在协调评价规划方面的作用；知识管理平台的作用和结构；文件中的术语。

97. 一些代表团要求提供有关下列事项的信息：评价的优先次序和规划；针对的覆盖和使用评价范围；分散和独立评价的目的和使用；评价的经验教训和实行成果管理制之间的联系。一些代表团认为，政策文件中也应包括评价政策执行情况的业务细节。关于评价的披露，有些代表团要求尽可能广泛地共享评价结果，并将公布评价作为一般规则。一些代表团强调向执行局提出报告的重要性，请人口基金每年向执行局通报进行的重大主题评估和相关的管理部门对建议所作回应。然而，其他代表团强调必须小心谨慎地处理敏感信息，并回顾了 2008 年执行局在披露内部审计报告问题上出现的困难。一些代表团指出，应当采用与披露内部审计报告同样的政策和做法。这些代表团表示支持人口基金提出的评价政策。一个代表团指出，执行局应注意到人口基金的评价政策，并要求执行主任在试行期后审查该政策，然后向执行局报告潜在的需改善之处。一个代表团询问堕胎支助问题。

98. 在回应一个代表团对堕胎问题的询问时，执行主任解释说，按照《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第 8.25 段)和先前的理事会决定(第 85/19 号)，人口基金不支持或宣传将人工流产作为计划生育的一种方法。它支持自愿计划生育以防

止意外怀孕，从而消除诉诸于堕胎的做法，并同各国政府一道加强其国家卫生系统，有效处理不安全的人工流产并发症，从而挽救妇女的生命。

99. 副执行主任(方案)感谢各代表团对评价政策的热议讨论。她强调，人口基金强调在国家一级的能力建设，这包括提供指导和评价工具，组织培训和学习活动、交流经验教训，以及通过国家评估系统开展工作。她还说，人口基金已经开展包括印度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在内的联合评价。她强调指出成果管理制是评价的一个组成部分。关于执行局的作用和责任的询问，她指出，大会第 48/162 号和 49/128 号决议中对此作出了界定，在人口基金监督政策中也有提及。她补充说，在她的介绍性发言中，她详细阐述了人口基金向执行局报告的责任。她强调，人口基金正在加强所有管理人员的评价能力，并增加各国家办事处的监测和评价顾问人数。

100. 方案司司长指出，评价信息通过评价网络(一种互联网系统)进行共享。此外，计划建立一个数据库，以促进评价建议的后续行动。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将例行设立关于评价的一节，此外，执行局也将每两年收到定期评价报告。他向执行局保证将设立坚实的国家方案成果框架，首先明确方案指标、基线和目标。他指出，评价业务细节可通过准则和评价计划处理。

101. 监督事务司司长在指出评价政策与人口基金战略计划、问责制框架和监督政策的联系时，介绍了评价政策制定的历史背景。他强调，重点应放在评价的独立性，而不是评价职能。关于评价的披露，他回顾了人口基金监督政策(DP/FPA/2008/14)关于披露内部审计报告的第 44 段，并指出有必要保持连贯性。他指出，在发展进程中，评价属于所有合作伙伴。他回顾说，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第 129 段强调，方案国家应该在评价所有形式的援助上有更大的自主权。

102.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9/18 号决定：人口基金评价政策。

十六. 其他事项

特别午餐会活动

103. 开发署署长、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和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就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应对世界金融危机主持了一次大使级午餐会。100 多个代表团出席了会议。

非正式会议

104. 执行局举行了下列非正式会议：

开发署。(a) 关于建设和平和早期恢复的情况通报；和(b) 有关开发署两年期支助预算的非正式协商和方案拟定安排的中期审查。

[人口基金](#)。(a) 关于生殖健康商品安全和女用避孕套的情况通报；和(b) 关于切割/残害女性生殖器官的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联合方案：加速改变。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关于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实施情况的联合情况通报会。

第三部分
2009 年第二届常会
(2009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纽约)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9 年第二届常会于 9 月 8 日至 11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执行局核可了第二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09/L.3)及执行局 2009 年年度会议的报告(DP/2009/26)。

2. 会上向执行局提出了举行 2010 年第一届常会的两个备选日期。在 2009 年第二届常会结束之后,执行局同意 2010 年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 | |
|----------------------------------|-------------------------------|
| 2010 年主席团选举: | 2010 年 1 月 11 日 |
| 2010 年第一届常会: | 2010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 |
| 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 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 2010 年 1 月 15 日和 18 日 |
| 2010 年年度会议: |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2 日(日内瓦) |
| 2010 年第二届常会: | 2010 年 9 月 13 日至 16 日 |

3. 执行局在 2009 年第二届常会上通过的各项决定载于 DP/2010/2 号文件,可在执行局秘书处网站(www.undp.org/execbrd)上查阅。

人口基金部分

执行局主席致开幕辞

4. 执行局主席指出,大会将于 10 月 12 日纪念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15 周年。他指出,《人发会议行动纲领》已成为制订人口政策和方案的普遍参考工具,并强调人口基金在人口和发展战略、生殖健康和妇女赋权领域在协助方案国家方面取得的成就。他回顾,人口基金在改善全球保健,包括在 7 月经社理事会实质性会议上发挥了积极作用。他对金融危机造成方案资金减少以及关于产妇保健的千年发展目标 5 进展缓慢表示关切。他强调了人口基金的宣传工作对国际减缓、适应和应对气候变化挑战做出的贡献,并着重指出适应规划中应包括对人口趋势和人口数据的分析。他赞扬了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和工作人员致力于支持国家自主权和领导权并积极响应执行局的指导。

二.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5. 执行主任在她的发言(可查阅 http://www.unfpa.org/exbrd/2009/2009_second.html)中向执行局汇报了纪念人发会议 15 周年的最新情况,她提到各种区域会议、2009 年 10 月 27 日和 28 日于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四次关于人发会议的国际议会会议、之前由荷兰和人口基金主办的关于产妇保健和千年发展目标 5 的高级别会议,

以及 10 月 12 日的大会纪念届会。她指出，人口基金与德国政府支持了在柏林举办的非政府组织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发展论坛，就此向德国发展合作部部长表示感谢。她对英国国际发展部认可人口基金的实效和提供更多资金表示感谢。她对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提供资金并重新成为人口基金捐助国表示感谢。她向执行局报告了人口基金自 2009 年年度会议以来在以下问题上的其他最新进展情况：产妇保健；人口和气候变化；联合国改革和援助/方案的实效；各种伙伴关系。她强调争取妇女权利是在 21 世纪争取人权和全球进步的核心，并强调有必要承诺采取行动，推进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权，并降低高产妇死亡率和致残率。

6. 执行主任向执行局汇报了人口基金改组的最新情况。她指出曼谷、约翰内斯堡和巴拿马城的区域办事处正在运作，并对东道国政府表示感谢。她指出，斯洛伐克政府已撤回将人口基金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设在布拉迪斯拉发的提议，执行局已于早些时候收到这方面的通知。为了确保业务连续性和对方国家的支助，今后两年该区域办事处将在纽约运作。人口基金与斯洛伐克政府讨论了偿还约 130 万美元费用的问题。至于将设在开罗的阿拉伯国家区域办事处，人口基金通过法律事务厅举行了关于东道国协定的谈判。执行主任概述了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 (DP/FPA/2009/10) 和关于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报告 (DP/FPA/2009/12)。她指出，人口基金对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行预咨委会) 的支助报告表示满意 (DP/FPA/2009/11)，并充分致力于进一步与开发署和儿童基金会统一和简化各项努力和改善基于成果的管理和成果预算制。

7. 各代表团表示，10 月 12 日的大会纪念届会为强调国际社会必须就人口动态、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和相关权利、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达成共识提供了极好的机会。各代表团满意地指出，国家自主权、国家领导权和能力建设仍然是人口基金工作的主要指导原则，并赞赏人口基金对联合国改革做出的贡献。各代表团着重指出，必须重申致力于人发会议议程和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为人发会议的中心目标。各代表团强调了人口基金对于实现改善产妇保健的千年发展目标 5 做出的贡献，并强调必须普及生殖保健服务。各代表团支持人口基金在预防性别暴力领域的工作，并对切割女性生殖器的现象表示关切。各代表团欢迎人口基金把工作重点放在气候变化和包括移徙在内的人口动态之间的相互关系上。

8. 各代表团强调必须消除两性不平等。有些代表团提到关于全系统一致性问题的报告，并表示支持为联合国系统设立一个两性平等问题综合实体，以更好地解决两性不平等问题和支助世界各地的妇女。这些代表团希望会员国将在大会上就此达成一致。

9.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指出，该国为人口基金捐款 5 000 万美元，并强调该国视人口基金为努力让世界各地人民普遍享有生殖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的重要伙伴，并表示，人口基金作为牵头的多边机构在促进执行《人发会议行动纲领》方面肩负着特殊责任。该代表团着重指出，该国政府坚定地致力于人发会议议程，

高度重视两性平等、妇女赋权和生殖健康。联合国代表团表示，为了表彰人口基金在 2008 年取得的成果和业绩，该国向人口基金额外提供了 205 万英镑的资金。日本宣布将在 2009 年为人口基金经常资源捐款 3 110 万美元。

10. 各代表团赞扬了公开协商进程，人口基金正是通过这个进程使执行局参与两年期支助预算的编制工作；并欣见 2010-2011 年拟议预算节俭、适度。各代表团对两年期支助预算在资源使用总额中所占的百分比降低表示欢迎，并满意地注意到方案资源得以增加。各代表团欢迎行预咨委会的乐观报告，几个代表团同意今后的预算应载列信息，说明在上一预算范围内取得的管理成果。

11. 有些代表团要求人口基金进一步查明有哪些增效可充分抵消增加的与现有工作人员费用有关的法定费用。各代表团强调需要制订更有力、可衡量的成果指标。一个代表团指出，两年期支助预算在格式上应以战略计划中的 9 项管理成果为中心，并辅之以取得各项成果所需费用的信息。该代表团要求在今后的预算中纳入一个有关费用回收情况的简短款次。有些代表团呼吁提高各机构预算之间的可比性。有些代表团还着重指出需要统一费用分类类别。一个代表团对部门预算支助的供资方式表示关切。各代表团支持分阶段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并对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进行必要的修订。各代表团要求进一步定期通报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最新情况。

12. 关于执行局目前处理的斯洛伐克政府撤回将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设在布拉迪斯拉发的提议这一问题，有些代表团要求人口基金在该地区寻找备选地点。

13. 执行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和贡献，强调人口基金致力于到 2015 年普及生殖保健服务，并在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领域为计划生育重新注入活力。她重申，人口基金将继续倡导生殖健康和生殖权。她赞赏各代表团支持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并发表意见强调气候变化和人口动态之间的关系。她赞赏各代表团表彰大会纪念人发会议 15 周年的届会和表彰基金致力于支持国家领导权和自主权及南南合作。她澄清，人口基金是根据各国的要求支持部门预算支助的。她指出，“一体行动”帮助加强了将人发会议议程纳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努力。她赞赏各代表团支持基金重组和对某些领域工作加强重视。执行主任表示注意到斯洛伐克政府对区域办事处地点问题做出的回应，并说明人口基金将遵从执行局和合用同一地点原则的指导。她感谢各代表团支持两年期支助预算和确认人口基金增加方案开支和实现增效的努力。她强调，基金坚定地承诺与其他组织合作改进成果预算制、统一方法和提高透明度。她强调必须确保问责制和灵活性之间的平衡，并强调灵活性对于应对不断变化的金融和方案环境而言至关重要。

14. 副执行主任(负责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指出，人口基金已从协商进程和执行局的支持和指导中受益，并为此对执行局表示感谢。两年期支助预算节俭和稳健的，且将更多资源用于方案。她重申人口基金致力于循序渐进地执行

执行局关于评价的决定，并确认专门用于评价的资源并未减少，人口基金只是为了加强方案评价将监督事务司的 1 个员额调至方案司。她强调所有方案中都包括监测和评价。在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问题上，她指出，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将有利于分阶段取得进展，到 2012 年实现全面采用该准则。培训至关重要，培训费用已列入预算。人口基金将继续与其伙伴向执行局通报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情况。她同意需要将两年期支助预算与发展和管理成果更好地联系起来，并说明人口基金致力于改进/简化各项指标和具体目标。她强调，人口基金致力于在考虑到具体组织的任务和业务模式的前提下，与开发署和儿童基金会合作统一费用分类及预算格式和结构。她赞赏执行局就成果预算制提供指导，指出已做出大量努力并申明基金将继续这方面的承诺。她指出，人口基金将在 2010 年第一届常会上报告费用回收情况。她同意费用回收具有重要意义，但表示应谨慎对待各项挑战，特别是在每名工作人员都肩负多重任务的小型组织。

15. 副执行主任(负责方案)强调了产妇保健方面的工作，包括与健康方面的目标 4 有关且优先侧重于孕产妇死亡率最高的 25 个国家的努力。管理事务司司长做出澄清，指出两年期支助预算不仅仅是管理预算，也包括人口基金在国家一级提供的方案支助和技术咨询资源。他着重指出，虽然过去几年里人口基金交付的方案增加了一倍，但是员额数却没有出现相称的增长。他强调，人口基金是共同事务和合用土地的坚定倡导者和使用者，并指出，人口基金在很多国家的代表是由开发署驻地代表担任。在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将就费用分类问题与开发署和儿童基金会进行合作时，他表示，这些组织致力于建立一个适用于且满足三个组织需要的统一模式。在区域办事处所在地不能设在斯洛伐克这一问题上，他指出已经提出索赔要求，如索赔得不到全面解决，将根据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将索赔金额视作财务损失处理，并在人口基金的财务报表中这样反映出来。

16.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9/26 号决定：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估计数；和第 2009/27 号决定：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

三.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17.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负责方案)概述了乌干达国家方案草案(DP/FPA/DCP/UGA/7)和危地马拉国家方案草案(DP/FPA/DCP/GTM/6)，指出这两个方案完全符合各自国家发展政策和框架中确定的国家需要和优先事项。非洲区域办事处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主任详细阐述了各自的方案。

18. 乌干达和危地马拉代表团及其他代表团赞扬参与式协商进程考虑到国家框架、计划和优先事项并让广泛的发展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参与其中。这两个代表团指出，这两个方案得到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全力支持，并将处理以下重要问题：孕产妇死亡率；生殖健康；安全孕产；未得到满足的计划生育需求；性别暴

力；按性别分列的数据；艾滋病毒的预防和生殖健康方案与艾滋病毒方案相结合。一个代表团表示，每个方案草案均应载有对前一方案的评价。

19. 一个代表团指出，需要解决乌干达的高度人口增长问题，并需要在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有关的筹资机制和机构中重新定位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问题以及预防性别暴力问题。一个代表团赞赏人口基金努力提供避孕用品，并建议修订衡量各种设施可提供的计划生育方法的现有指标，将可用的现代方法从3个增加到5个。

20. 危地马拉代表团确认，人口基金的支持对该国人口红利产生了积极影响。一个代表团表示愿意在该国和危地马拉之间开展南南合作。一个代表团建议在危地马拉方案中更广泛地应对土著人民的需求，并对与儿童基金会的国家方案相互重叠表示关切。一个代表团建议增加计划生育，作为一项符合成本效益的具体干预措施，以降低危地马拉的孕产妇死亡率，并建议继续努力确保和促进生殖健康商品的安全性。

21. 副主任(负责方案)和两个区域办事处主任感谢各代表团发表有建设性的意见，并另外对各项询问做出具体的答复。他们指出，人口基金将对讨论过程中提出的各项建议进行研究。

22. 根据第2006/36号决定，执行局在无异议的基础上核准了早些时候在2009年5月至6月年度会议上讨论的11个国家方案，即阿富汗、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布隆迪、厄瓜多尔、哈萨克斯坦、黎巴嫩、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此外，他们根据第2006/36号决定的规定讨论并表示注意到对乌干达和危地马拉国家方案草案的评论意见。评论意见将转发给这两个国家，以便它们在最后拟订各自的方案时予以考虑。

开发署部分

四. 署长的发言和财政、预算及行政事项

23. 署长阐述了其对开发署的最新构想和开发署的最新方向，并着重指出，尽管面临全球经济危机，但是仍需要维持供资水平。她补充说，开发署有望通过增效节省近5 000万美元。

24. 她重申千年发展目标是开发署战略计划的基础，并呼吁根据2015年这一期限做出新的努力。她指出，即使是在危机发生之前，撒哈拉以南非洲也没有一个国家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如期取得进展。她表示，如果在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得来不易的进展发生倒退，全球衰退则有可能带来“双重打击”。

25. 她强调，开发署支持秘书长倡导八国集团履行格伦伊格尔斯官方发展援助承诺，虽然近期在意大利重申了这些承诺，但大部分承诺仍未兑现。她向执行局报

告了开发署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与非洲国家及其多边伙伴密切合作、努力制订“格伦伊格尔斯设想”的最新努力，这一设想将体现如果官方发展援助增加到八国集团认捐的水平可取得哪些发展成果。

26. 署长认识到两性平等和气候变化适应战略等交叉问题的重要性，并阐述了帮助各国在气候谈判中分析和说明其需求以及增强各国获得碳资金能力的努力。她补充说，开发署将继续在曾经历痛苦冲突的国家开展工作，实现和平并为长期的恢复和稳定奠定基础。

27. 关于联合国各组织加强协调这一问题，署长表示，各基金和方案具有不同的能力、任务和相对优势。但是，她重申，如果联合国各组织之间实现很好的协调，用于发展的资源则将发挥更大的作用。将有很多加强协调的机会，因为，例如，在2010年和2013年之间将有90多个国家建立新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她还呼吁关注开发署在支持和管理驻地协调员职能以加强全系统一致性方面所发挥的作用，以及开发署加入联合国发展集团，从“一体行动”试点中吸取经验教训。

28. 署长强调，经济环境和动荡的汇率环境可能使开发署无法实现执行局核可的资源目标。她强调了需要提供稳妥和可预测的资金；表示开发署将考虑如何增加2009年和2010年的捐助者数目；并对经常资源和“其他”（非核心）资源之间可能继续存在不平衡表示关切。她向各代表团保证，开发署将不遗余力地争取达到资源预测目标，并对捐助者的继续支持深表感激。

29. 各代表团感谢署长的发言。很多代表团指出，她作为开发署署长所进行的公务旅行首站到访的就是非洲，这些代表团认为，考虑到必须保障千年发展目标的成就，此举是非常重要的。各代表团间接提到气候变化和减轻贫穷之间的密切关系，并指出如果不迅速达成气候协定，非洲将面临最大的危险。各代表团要求开发署从速将减轻气候变化影响纳入主流，并重申开发署需要参与促进“全球就业契约”并在其发展工作中促进国家自主权和能力建设。这些代表团呼吁开发署继续在以下方面加强努力：联合国改革、统一业务做法、利用“一体行动”试点总结的教训来加大外地和总部业务的力度以及加强驻地协调员制度以改进当地的交付状况。

30. 很多代表团呼吁特别在冲突后国家加强危机的预防和恢复，以为建设和平提供支助。这些代表团指出，开发署特别在治理和能力建设等领域带来了增加值。一个代表团提醒开发署继续优先减轻贫穷，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31. 很多代表团的发言侧重于应对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这些代表团着重指出，开发署必须从速开展工作，以减轻全球衰退的影响，因为这一影响给穷人带来极大的冲击，可能导致不稳定和冲突并危及千年发展目标方面来之不易的成就。这些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加强对减轻贫穷的重视。一个代表团指出，开发署的减贫资

源水平远远低于所需水平，应予以提高，特别是用于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持。其他代表团期盼着定于 2010 年 9 月举行的千年发展目标审查会议。

32. 各代表团注意到减轻气候变化影响和适应努力、危机的预防和恢复、联合国的协调、对更多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的需求以及及时提供资源之间的联系。有些代表团再次呼吁开发署将气候变化纳入其所有发展工作的主流。其他代表团呼吁该组织做好准备，以便把将于 12 月在哥本哈根举行的气候变化会议的成果转化为具体的实际行动。一个代表团要求开发署为最不发达国家执行而不是仅仅是制订国家适应行动计划，并协助将这些行动计划纳入减贫战略文件。

33. 很多代表团针对开发署的预算事项发表了意见。这些代表团总体上支持对预算进行调整，同时也强调以下方面的重要性：费用分类；伙伴组织之间的统一；为受危机影响的国家增加核心资源；继续改革预算结构，以确保透明性和问责制；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继续采用成果预算办法。很多代表团着重指出向单一综合预算过渡的重要性。其他代表团对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之间长期不平衡的状况以及 2009 年不指定用途的资源预计从开发署战略计划目标中的 12 亿美元降至 9.95 亿美元表示关切。

34. 一个代表团着重指出，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列报工作推迟到 2010 年第一届常会是一次性的例外情况，不对今后构成先例。该代表团虽然指出通过统一可提高透明度和提供可比性，但是鉴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独有的不同特点，询问是否能实现全面的统一。

35. 署长感谢代表们支持预算调整工作，并承诺为提高效率继续改善组织结构。她同意必须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并补充说，开发署已为气候变化影响分析报告提供意见，并正在开展工作以推动加入碳融资进程。她确认，开发署正与联合国发展集团内的伙伴合作，赋予驻地协调员领导国家工作队的权力。她补充说，开发署正在加强对具有全系统影响的方案的重视。

财政、预算及行政事项

36. 助理署长兼管理局局长概述了 2008 年金融形势年度审查的情况；联合国系统 2008 年技术合作支出情况；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方法和方针。她宣布开发署今后各年将不再就联合国系统技术合作支出问题提交报告，但是，根据大会第 62/232 号决议的规定，将由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编写综合统计分析报告。她重申，充足、可预测的经常资源是开发署方案活动的基础。

37. 各代表团对开发署表示感谢，并普遍支持在议程项目下提出的三份文件。很多代表团就技术后续行动向该组织提问。一个代表团考虑到收到以正式语文编写的文件时间较晚，因此要求更多时间对建议进行分析。这个代表团强烈地认为，统一不应该强迫进行，而应基于最佳做法和各组织的作用。另一代表团建议，将扩大与新捐助者之间的关系与降低费用相互结合，可能是弥补预算赤字的有效办

法。这个代表团建议，可能有必要对战略计划的有效性进行审查，并要求开发署在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的背景下对该项计划进行审查。这个代表团还请该组织在下一期两年期初步支助预算中载列 2007 年和 2008 年的收支数字，用于比较。

38. 一个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加强其预算、综合成果框架和战略计划之间的密切联系。该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在方案安排和两年期支助预算中适当地概述费用类别，并着重指出预算可比性至关重要。关于“代表联合国系统进行协调”这一费用类别，该代表团建议开发署参考 1997 年预算，这个预算是如何将各构成部分明确细分为 4 个费用类别的实例；世界粮食计划署和世界卫生组织的预算可提供更多教训和指导。该代表团要求开发署查明哪些项目在两年期支助预算和方案安排之间相互轮换。

39. 另一个代表团询问，如果将多捐助者信托基金、专题信托基金、全系统基金和双边基金算在内，经常资源与其他资源之间的适当比率是多少。这个代表团建议需要了解捐助者为何不提供更多经常资源，并假设需要诸如署长年度报告中提供的更好结果和指标来说明经常资源和成果之间的联系。该代表团要求了解核心预算赤字的最新情况，要求开发署编写一份关于未动用资源的非正式文件，并说明何时可能动用这些资源。在统一预算问题上，该代表团对这方面的工作进展缓慢表示遗憾。该代表团呼吁加强对可衡量成果指标的重视，并与另一代表团一起要求提出今后行动路线图。该代表团询问成果预算制 16 项职能的用处，开发署的管理层是否认为这些职能有用，如认为有用，这些职能如何发挥作用。

40. 一个代表团请开发署管理层：(a) 在经常资源一栏提供 56 亿美元资金的明细（“用于其他用途的投资”），并说明赚取的收入以及如何使用和向执行局报告这些收入；(b) 说明因来自经常资源捐款的费用回收而收到的收入以及如何使用和向执行局报告这类收入，并在执行局网站上公布费用回收信息。该代表团询问了支助预算中员额增减的情况以及费用分类和促进基于成果的管理之间的联系，并重申需要将开发署预算中的新职能与衡量成果的指标明确地相互联系起来。该代表团对如何为审计、道德操守、调查和评价等核心管理活动供资不明确表示关切，并补充说供资办法将对公正性和质量产生影响。在新方法和支助预算模型问题上，该代表团询问：开发署将从费用分类做法中得到哪些好处，这一做法将如何促进基于成果的管理；如何为核心评价和监督活动供资。该代表团要求开发署拟订综合资源计划，在预算执行和财务报告中采用新的费用分类构想，并落实“完整员额”构想。

41. 另一个代表团要求，在涉及与管理、行政和预算事项有关的议程项目的所有问题和决定上，应充分考虑发展中国家的意见。该代表团指出，在发展成效活动和发展协调活动方面存在混淆，并表示：(a) 它不知道最终成果如何，也不知道通过何种途径取得最终成果；(b) 把方案活动和协调作为机构成果总表各项产出的一部分纳入战略计划的综合成果框架，但重新将其归类为发展活动的建议可能

导致战略计划和两年期支助预算不一致；(c) 重新分类的建议实际上可能减少对发展成果的责任；(d) 全面统一费用分类对于很多具有不同任务的机构来说既不可能，也不适宜。

42. 一个代表团表示，对于试图采取类似的透明业务费用办法的双边发展机构来说，开发署的费用分类工作具有很高的相关性。该代表团建议，开发署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可成为双边组织的模型，表示愿意“分享说明”，并制订协调一致的费用分类办法。

43.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 2008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议的第 2009/20 号决定；关于联合国系统 2008 年技术合作支出的第 2009/21 号决定；关于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编制方法和方针的第 2009/22 号决定。

五.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44.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执行主任和妇发基金副执行主任介绍了有关在方案拟订中经常资源分配标准和方法的报告。

45. 副执行主任指出，妇发基金已经决定调整开发署使用的方法，即根据人均收入、人口多少分配资源，同时向最不发达国家倾斜；这一方法符合妇发基金的指导原则并根据性别差异，对这一方法进行了调整。他提到，这一方法提供了一个保障——最低限度的方案筹资额——妇发基金获得最小份额资源的每个次区域方案都应达到最低限度的方案筹资水平。

46. 各代表团对这一发言表示感谢。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若干代表团关切地指出，报告中提出的有关资源分配标准的建议可能会对分配给该地区的资源产生负面影响。一个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这一方法可能会惩罚中等收入国家的相对成功并对农村妇女、城市地区的贫穷妇女以及妇女边缘群体，尤其是土著妇女产生负面影响，该代表团指出，这违反了大会第 31/133 号决议内容。同一代表团还建议，文件中提出的方法不符合《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该宣言承认中等收入国家在消灭贫穷方面面临的各种挑战并为联合国系统应对这些挑战做出了具体规定，以维护已取得的成绩。该代表团不同意对供资方法的拟议修改，而是建议围绕最近通过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框架进行进一步讨论。

47. 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另一代表团完全同意前一位的意见，他还补充说，改变方法造成资源减少，将对属于中等收入集团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以及亚太地区国家的农村和边缘化妇女造成不成比例的影响。该代表团认为，这一方法存在缺陷，因为该方法忽视了一些交叉主题，例如通过支持中等收入国家，开展南南合作带来的机会。该代表团还建议将这份文件翻译成联合国正式语文，使所有国家都能了解这项建议，同时补充说，该代表团并不反对以透明方式对供资方法进行讨论，只是认为时机不合适。

48. 许多代表团表示理解这些关切，但是补充说，资源分配的扎实标准对于妇发基金的任务规定很重要。两个代表团建议，为次区域资源分配增加标准对于方案国家将非常有用，并促请将其纳入今后的文件中。这些代表团问及，是什么原因促使对资源分配方法进行这些拟议改变，这一方法与妇发基金在方案国家的作用以及围绕区域分配和不平等问题采取的手法密切关联。许多代表团一致认为，该文件是开展进一步讨论的一个重要切入点，同时牢记各方案国关切的问题，只有这样才能确定资源分配的扎实标准。一个代表团补充说，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问题非常复杂，但是却是各会员国普遍关切的问题。该代表团说，讨论时必须特别考虑到各区域内收入水平的差异，以及两性不平等并不一定与收入水平有关这一事实。各代表团鼓励妇发基金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继续与各会员国磋商。

49. 执行局注意到有关经常资源分配标准和方法的报告(DP/2009/38)。

六. 评价

50. 开发署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了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与开发署合作协定情况的联合终期评价(DP/2009/32);与她共同发言的还有工发组织评价办公室主任。副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副局长介绍了管理部门的回应文件(DP/2009/33)。

51. 各代表团对评价小组表示感谢，并向开发署和工发组织之间的积极关系表示感谢，认为这是联合国系统互补与合作的一个典范。一个代表团提到，开发署和工发组织之间的协同增效向他的国家表明如何以一种节约成本和相关的方式持续促进社会和经济转型。另一代表团说，报告中过多强调私营部门发展，而在政府范畴内促进工业发展的其他要素却被忽略。该代表团认为，工发组织代表应努力与政府的优先事项更一致，提高其工作的影响力并鼓励工发组织在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范围内统一其在该国开展的活动。另一代表团鼓励继续努力实现一个全系统的集群方法，但是促请两个组织签署谅解备忘录，以维持这一积极关系。另一个代表团注意到了 DP/2009/32 号文件中提出的各项建议，同时请开发署和工发组织在拟订谅解备忘录时牢记这些建议。

52. 执行局通过了有关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和开发署之间合作协定情况评价的第 2009/23 号决定。

七. 国别方案和有关事务

53. 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局长介绍了有关国别方案的各项项目，供执行局审议，这些项目来自：

非洲地区：乌干达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阿根廷、危地马拉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地区：罗马尼亚

54. 另外供审议的文件还包括阿拉伯国家的区域方案文件草案(DP/RPD/RAS/2)以及署长有关对缅甸的援助的说明(DP/2009/34)，在这份说明中提出将人类发展倡议再延期一年，至2011年。另外请执行局注意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国别方案延期。

55. 成为新国家方案主体的国家代表团表示感谢，同时着重指出他们的国家方案将如何促进实现国家发展优先事项及千年发展目标。

56. 各代表团对这些国家表示支持，鼓励开发署在其影响力最大、比较优势最强的领域继续努力。两个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应避免在乌干达摊子铺得太大，减少方案拟订支离破碎的情况，更有效地开展协调工作。一个代表团请求更加明确吸取的经验和在新方案中使用这些新经验之间的联系。在危地马拉方面，若干代表团请开发署继续重点明确，注重结果；继续促进民主治理和协调；改进方案草案中的成果指标并实现切实改善；加强法治和努力反腐以及更加关注两性平等、少数群体和南南合作。

57. 很多代表团对阿拉伯国家区域方案草案发表了意见，很多代表团认为，鉴于发生了全球经济危机，要求追加经常资源，专门用于方案执行。这些代表团强调，虽然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该方案应持续重点关注提高人的能力、能力发展以及区域伙伴关系。这些代表团还请更明确提及国际和区域贸易、创造就业、青年问题以及帮助该地区最不发达国家。

对缅甸的援助

58. 助理署长兼亚洲和太平洋区域主任与开发署的缅甸驻地协调员/驻地代表介绍了这一主题。缅甸代表团感谢开发署和执行局，同时感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的援助。缅甸代表团再次承诺满足人民的需要并相信，鉴于缅甸在执行人类发展倡议方面取得的可喜进展，将在缅甸设立国家方案。

59. 发言的代表团支持将对缅甸的援助延期1年，直至2011年。各代表团促请开发署继续与驻缅甸的联合国其他行为体协作，巩固在两性平等方面的工作并通为学校和医疗保健中心提供更多支助，加强在基层的减贫工作。

60. 执行局根据第2001/11号决定，按照无异议程序，未经发言或讨论，核准了12个国家方案。这些国家包括：阿富汗、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布隆迪、厄瓜多尔、黎巴嫩、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哈萨克斯坦、

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此外，执行局通过了有关对缅甸的援助的第 2009/24 号决定。

八.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61.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执行秘书口头报告了资发基金回收成本的方法。他解释称，有关执行成本回收政策的正式报告将向 2010 年执行局第一届常会提交。

62. 各代表团对此未提出任何意见。

九.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63. 执行主任对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2010-2013 年期间的战略计划及其年度统计报告做了介绍性发言。

64. 各代表团感谢项目厅为发展做出的贡献并对战略计划表示欢迎，同时鼓励项目厅继续提供适应性强的灵活方法，为联合国系统提供帮助。一个代表团请项目厅继续实现客户基础更加多样化，对联合国其他组织的任务规定予以补充，同时避免“任务爬升”。另一代表团认识到对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服务的需求日益增多及其组织效率提高，但是对年度统计报告中表示要努力实现可持续或“绿色”采购表示关切，因为对此大会准则并未授权，项目厅不应自行开展这项工作。

65. 一个代表团鼓励项目厅遵守完全成本回收原则，请求定期订正其成本回收和定价政策并向执行局定期报告最新情况。该代表团要求项目厅更多报告其成果和影响，充分执行其内部控制和风险框架以及加强监督能力。许多代表团表示支持授权项目厅执行主任任命国家一级的代表，以加强与东道国政府的沟通，以及与驻地协调员磋商适时签署直接服务和东道国协定。两个代表团对于从发展中国家采购减少表示关切，并请求纠正这一情况。一个代表团认识到项目厅网站已获改善并请求张贴更多具体的项目信息，包括有关项目厅对国家能力发展预期业务量、主要客户以及高收入活动和做法。另一代表团问及项目厅为什么不能在统计报告中提供有关商品原产国或有关实际支出的数据。另一代表团请项目厅在各国设立代表处并请执行主任提供资料，酬情说明在设立代表处方面已经采取了哪些步骤。

66. 执行局通过了有关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3 年战略计划的第 2009/25 号决定并注意到有关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的年度统计报告(DP/2009/37)。

联合部分

十. 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后续行动

67. 开发署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和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联合介绍了关于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68. 各代表团对报告表示欢迎并请艾滋病规划署的所有伙伴方确保促进艾滋病毒防治和艾滋病关爱与治疗, 维护艾滋病毒感染者的权利, 特别是过上没有耻辱感、没有歧视的生活以及平等获得各项服务的机会。5 个代表团注意到开发署、世界银行以及艾滋病规划署在提高联合国工作人员在两性平等、人权以及艾滋病毒防治方面的能力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这些代表团要求重申有效预防战略, 确保国家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战略切实针对实地的感染渠道。鉴于人口基金是有关性工作问题的主导机构, 这 5 个代表团期望与艾滋病规划署秘书处、共同赞助方以及民间社会在两性平等和防治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问题上开展合作。这些代表团强调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在内的两性平等和人权必须是有效应对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的核心。除强调有必要关注妇女和女孩外, 这些代表团指出, 致力于两性平等的努力和方案应涉及男孩和男子。

69. 一个代表团请求更加明确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做出的决定和采取的行动之间的关联。该代表团还请提供更多资料, 说明有哪些障碍或瓶颈可能会对执行委员会做出的各项决定产生负面影响。这一代表团欢迎关注人道主义局势中的艾滋病毒问题并问及防治艾滋病毒方案拟订问题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在外地如何开展工作。谈及人口基金将提高生殖健康商品获得途径作为一项优先事项, 该代表团请求提供更多资料, 介绍在提供女用安全套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与伙伴方的合作。该代表团问及, 鉴于人口基金是全球执行支助小组的主席, 是否计划利用该小组加强这一工作。

70. 除要求对报告进行更深入分析外, 一些代表团指出, 未提及《艾滋病规划署行动框架: 促进男性同性性行为者和变性人普遍享有服务》并请秘书处报告这一方面的情况; 以及在预防传播和加强艾滋病毒防治和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之间关联等领域进行更多宣传。两个代表团还问及预算资源如何分配及其影响, 开发署为加强国家执行能力所做的努力是否涉及民间社会并能促进国家和非国家行为方之间的合作。这两个代表团问及开发署、人口基金以及艾滋病规划署其他共同赞助方是否将对艾滋病规划署的第二次独立评价做出类似于 2003 年的管理部门联合反应。

71.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赞赏各代表团提出的建议并指出, 人口基金将审查并加强方案协调委员会做出的各项决定和执行局报告格式之间的联系。她指出, 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防治艾滋病毒联系起来问题将作为方案协调委员会 2010

年6月会议主题并将对此进行详尽讨论。她强调，在确保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防治艾滋病毒更紧密结合起来方面，人口基金正在发挥积极作用。她指出，人口基金获得的从合并的预算和工作计划中追加的300万美元资金将集中用于使男子作为伙伴方参与进来、男女军警、在方案拟订中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防治艾滋病毒更紧密结合，特别是在18个国家以及制订性工作问题准则等方面。她指出，共同赞助方的确将对艾滋病规划署的评价做出回应并正在努力确定如何拟订和共享回应。

72. 人口基金防治艾滋病毒和艾滋病处处长感谢各代表团并澄清，将资金从秘书处挪至共同赞助方是一项国际举措，以确保艾滋病规划署秘书处不至成为一个执行机构。他强调，共同赞助方正在根据各自的工作方案发挥更强的领导作用。因此，人口基金在诸如在人道主义环境下和在军警部门中防治艾滋病毒、将男子和男孩作为伙伴方以及消除性别暴力等领域正在发挥更强有力的领导。他强调，在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和防治艾滋病毒方面，与军警部门合作是使男子和男孩以及妇女参与进来的一个强有力手段。男女军警服役后常会返回他们的社区，成为主要领导人。他重申，人口基金重视生殖健康商品保障、包括安全套方案拟订以及促进使用女用安全套。他指出，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在2004年曼谷防治艾滋病大会上做出的承诺已经取得成果，而且人口基金及其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发展伙伴方在过去4年里，已经推动发放了更多女用安全套，从2005年的1400万个增加到2008年的3300万个。在人口基金支持的全球安全套倡议中，支持在65个国家开展安全套方案拟订。他概述了三大主要挑战：(a) 研究艾滋病毒的传播方式并在方案拟订中做出适当应对；(b) 解决防治艾滋病毒过程中的性别问题；以及(c) 在为应对艾滋病毒和艾滋病设立的各项国家机制与各部委的方案间加强协作。他强调协作的重要性以及避免纵向和横向方案拟订的重要性。

73. 执行局注意到了该报告(DP/2009/39-DP/FPA/2009/14)。

十一. 内部审计和监督

74. 根据执行局第2008/37号决定的要求，开发署、人口基金以及项目厅口头报告了有关内部审计和监督的第2008/37号决定的执行情况。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75. 审计和调查处处长做了口头报告，他在报告中主要介绍了收到请求披露国家办事处审计报告时如何处理，以及收到的请求数和请求时间。他按照提出请求的政府、相应请求的次数和地区以及国家进行了细分。审计和调查处处长向执行局通报，虽然制定了明确的程序，便于执行局成员获得开发署国家办事处的审计报告，但是未制定类似准则，便于非执行局成员，例如全球抗击艾滋病、结核病和

疟疾基金和欧洲联盟获得这些报告。他说，因此这些非执行局成员提出的查阅报告请求遭到了拒绝。

76. 各代表团对此未提出任何意见。

联合国人口基金

77. 人口基金监督事务司司长在口头报告中重点谈到 2 个主题，即执行第 2008/37 号决定和批露内部审计报告。他着重阐述了人口基金就人口基金监督政策采取的各项行动，包括在人口基金的《政策和程序手册》中公布监督政策；进行风险评估与管理；实行责任与问责，注重结果；采用单一审计原则；进行财务批露；透明；以及监督作用与责任。他向执行局通报说，监督事务司已经将批露程序纳入了该司的程序手册并制定了具体的程序表，以反映第 2008/37 和第 2009/15 号决定。他指出，截至 2009 年 9 月 7 日，人口基金未收到批露请求，因此未批露内部审计报告。

78. 各代表团未提出任何意见或问询。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79. 项目厅副执行主任向执行局通报，各代表团未要求提供审计报告。他利用一些时间向执行局报告了项目厅问责和操守的最新情况，并向执行局通报，项目厅在继续努力，加强项目厅的内部审计和调查能力。

80. 各代表团对此未提出任何意见。

十二. 其他事务

向开发署协理署长告别和致敬

81. 开发署协理署长受邀上台对执行局发言。他感谢执行局在他在开发署任职期间提供了不懈支持，并承诺担任伊拉克问题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后将继续努力，以改善伊拉克穷人的生活，促进伊拉克发展。

82. 执行局主席宣读了一份声明，祝贺协理署长担任新职务，同时承认他为开发署和执行局所做贡献，希望他在促进伊拉克和平与发展的新工作中取得成功。

专题辩论：开发署在能力发展方面的工作

83. 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和能力建设小组组长介绍了专题辩论。他们重点介绍了能力发展，认为这是应对诸如减贫、民主治理、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或气候变化等各种发展问题的核心。他们重申这些挑战的紧迫性和复杂性，指出发展范例已经从简单的南北二元概念转向包括各国在应对各项挑战过程中发现的创造性解决办法以及分享这些解决办法。他们强调强有力的监督和评价框架的重

要性，以捕捉最佳做法，确保获得的经验得到最大利用，指出更愿意开展同行审议，以确保质量，并表示，国家以下级别的能力发展和地方一级的经验正在以一种前所未有的互联的“全球”方式走出单个国家。他们指出有必要捕捉能力发展结果，制定衡量绩效、稳定性、适应性的各种方法，衡量成果并促进开发署在内部采取行动，以特别促进加深全球伙伴关系，修改工作人员概况以及嵌入一种“评价思维”。

84. 一个代表团在可持续国家能力发展方面问及开发署和联合国其他组织与不同级别的国家机构“开展业务”的程度以及如何决定做事方法和做哪些事情。另一代表团问及开发署如何核证其支持核心公共机构的国家能力发展和能力建设转变成为对基层的贡献。该代表团还问及哪些指标可以提供有关改善国家能力发展的资料。

非正式会议

85. 执行局举行了以下非正式会议：

开发署。(a) 有关开发署和妇发基金 2010-2011 年两年期支助预算方法和办法的非正式磋商；(b) 执行开发署的成本回收政策；以及(c) 审查开发署的评价政策。

项目厅。有关项目厅外勤业务的非正式磋商。

人口基金。人口基金组织了有关 2010 年人口普查的情况通报。副执行主任(方案)做了介绍性发言，之后刚果民主共和国国际和区域合作部部长、博茨瓦纳中央统计局局长以及人口基金伊拉克人口普查问题首席技术顾问分别做了国别发言。

附件

一国代表团对通过第 2009/22 号决定所做的发言——项目 2c：开发署 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安提瓜和巴布达立场解释

谢谢主席。请原谅我打断。如果你允许的话，我仅打算就有关通过项目 2c 的决定做简短发言。

我们代表团与其他代表团一样，很高兴看到通过有关项目 2c 的决定，但是我们谨做以下发言。

当星期二向执行局介绍该项目时，我们做了发言，在发言中特别提出，在统一方面，我们不能，也许也不应该努力实现完全统一，因为这可能不仅是不可能实现，而且可能也不值得实现——特别是在统一包括费用分类在内的预算过程和方法方面。我们仅重申这一观点，并认为执行局其他成员也同意我们的观点。

我们的确认识到，一定程度上的统一很有必要，便于各机构间进行比较，根据单个组织的经验吸取获得的经验和最佳做法。当然，之后可以酌情加以适用，以提高效率，节约成本。但是，统一是一个过程，而且是一个相对过程，不应该仅仅为了统一，或者为了任何议程或目标，而不是为了在实地实现实际的发展而不恰当地推动统一。

基于以上考虑，以及强调由于统一方面的决定与其他组织有关，所以必须交由各自的理事机构进行必要的政府间批准，而且最重要的是，我们应牢记大会有关统一的相关任务规定，因其与费用分类有关。因此，我们对该决定的理解是不超过大会有关联合国各基金、方案以及机构有关统一、综合以及整合的现有任务规定。

敬请将这一发言列入本次会议报告作为记录。

非常感谢主席先生。

附件一

执行局 2009 年通过的決定

目录

2009 年第一届常会

(2009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 纽约)

| 编号 | | 页次 |
|---------------------------------------|--|----|
| 2009/1 | 恢复开发署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方案业务的拟议措施 | 68 |
| 2009/2 |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 68 |
| 2009/3 | 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 69 |
| 2009/4 |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财务条例和细则 | 70 |
| 2009/5 |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的员额叙级工作和执行情况 | 71 |
| 2009/6 | 向执行局口头报告 2008-2011 年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的执行情况 | 71 |
| 2009/7 | 向 2005 年至 2009 年联合国开发署署长凯末尔·德尔维什致谢 | 72 |
| 2009/8 | 执行局 2009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定的概览 | 73 |
| 2009 年度会议 | | |
| (2009 年 5 月 26 日至 6 月 3 日, 纽约) | | |
| 2009/9 | 署长年度报告, 包括 2008-2011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运作和延长情况 | 75 |
| 2009/10 | 向开发署及其各联系基金和方案作出的 2009 年及以后经常供资承诺情况 | 76 |
| 2009/11 | 开发署年度评价报告 | 77 |
| 2009/12 | 资发基金年度报告以及资发基金和开发署战略伙伴关系的执行进度报告 | 78 |
| 2009/13 | 妇发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和延长其战略计划 | 78 |
| 2009/14 |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 79 |
| 2009/15 |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的内部审计和监督报告 | 80 |
| 2009/16 |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2008 年报告: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度 | 82 |
| 2009/17 | 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 成员国和其他方面为 2009 年及其后年份的经常资源和共同供资资源提供捐款情况的报告 | 82 |

| | | |
|---------|--|-----|
| 2009/18 | 口基金的评价政策 | 83 |
| 2009/19 | 执行局 2009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决定概览 | 85 |
| | 2009 年第二届常会 (2009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纽约) | |
| 2009/20 | 2008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 | 90 |
| 2009/21 | 2008 年联合国系统技术合作支出 | 90 |
| 2009/22 | 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编制方法和方针 | 91 |
| 2009/23 |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与开发署合作协定评价 | 92 |
| 2009/24 | 对缅甸的援助 | 93 |
| 2009/25 |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3 年战略计划 | 93 |
| 2009/26 | 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估计数 | 94 |
| 2009/27 | 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 | 96 |
| 2009/28 |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9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定的概览 | 96 |
| | 2009 年特别会议 (2009 年 11 月 17 日, 纽约) | |
| 2009/29 | 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临时拨款 | 100 |
| 2009/30 | 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临时拨款 | 100 |

2009/1

恢复开发署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方案业务的拟议措施

执行局，

审议了 DP/2009/8 号文件所载各项提议，

1. 注意到恢复开发署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方案业务的拟议措施 (DP/2009/8)；
2. 欢迎所有各方努力确保管理方法和方案执行方法符合执行局的指示；
3. 授权根据 DP/2009/8 号文件所载并经开发署向执行局 2009 年第一届常会所作陈述中进一步阐明的措施，恢复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方案活动；
4. 授权署长逐项核准 2009-2010 年期间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新增项目。

2009 年 1 月 22 日

2009/2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执行局，

审查了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分别为 DP/2009/5、DP/FPA/2009/1 和 DP/2009/6)，

1. 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 2009 年度会议上，就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拟订、实施及其对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的影响，提出一次联合简报，包括一份会议室文件；

在开发署方面：

2. 注意到审计委员会对开发署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发表了“无保留”审计意见；
3. 认识到开发署在处理 2006-2007 两年期 15 个“最高优先”审计事项方面取得的进展；
4. 表示支持开发署为处理 2008-2009 两年期主要优先审计事项所做出的具体努力；

5. 请开发署在今后向执行局提出的报告中，附带提供一个非正式的汇报表，说明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的执行状况，连同拟议的行动；

6. 强调亟须及时和充分执行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特别是在本组织的各项主要职务上，包括着重效果的管理、金库管理、采购、企业风险管理、国家执行项目的审计范围、总部的审计范围和资产管理等方面的指标；

在人口基金方面：

5. 注意到人口基金打算采取进一步行动执行 2006-2007 两年期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建议，并强调亟须及时并充分执行这些建议；

在项目厅方面：

6. 注意到审计委员会对项目厅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发表了“无保留”审计意见，并强调亟须及时并充分执行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

7. 承认自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的审计报告在 2007 年 6 月发布以来，项目厅在加强内部控制和改进财政维持能力方面取得良好进展。

2009 年 1 月 22 日

2009/3

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E/2009/5)；

2. 强调亟须充分执行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

3. 决定将上述报告 (E/2009/5)，连同各代表团在本届会议上提出的评论和指示的一份摘要，转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4. 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今后的报告中，就所获结果、所得进展和所遇困难以及所得教训，提出更多的质量评价和分析；

5. 要求今后的报告遵循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内规定的结构，并包括如何进一步改进决议执行情况的建议；

6. 请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考虑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和 E/2008/49 号报告，并考虑到他们的汇报方法必须做到切实有效，斟酌如何改进今后的报告，并与执行局进行协商，以便就此问题，在其 2009 年第二届常会编写一个提案。

2009 年 1 月 22 日

2009/4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财务条例和细则

执行局

1. 注意到 DP/2009/4 号文件中按照第 2008/35 号决定制订的联合国项目事务厅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AC/1673)；

2. 注意到需要修订项目厅财务条例和细则，使其能够处理本组织面临的独特业务实况，并便利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3. 表示赞赏拟议的财务条例和细则所表现的勤奋努力，其目的在使项目厅更能作为一个自筹经费的联合国机构发挥功能；

4. 核准拟议的财务条例和细则在 2009 年 2 月 1 日生效，但有下列例外和修改：

(a) 删除条例 2.04；

(b) 制定一个程序，供管理当局就提议修改或暂时取消财物细则的事项，与战略性审计和咨询委员会进行协商，并将任何提议修改或暂时取消的规定，连同战略性审计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至迟在任何修改生效之前 30 天通知执行局；

(c) 删除条例 6.01(c)；

(d) 在适用条例 22.02 时，从业务准备金项下提取的一切款项均须呈报执行局；

(e) 在适用细则 118.01(b)(三)、122.17 和 112.19 时，如果核准违反财务条例和细则任何规定的例外情况，或为背离合同和财产委员会的建议做出的决定，确保以书面方式记录这种例外情况和决定；

(f) 在细则 104.03 中，说明战略性审计和咨询委员会是一个独立机构，其设立的目的，除其他外，是就项目厅风险管理系统的健全性，向执行局提出咨询意见；

5. 欢迎项目厅积极参与机构间努力，使财务条例和细则趋于一致，并建议项目厅执行主任，在这项机构间工作完成后，审查项目厅财务条例和细则，以期尽可能趋于一致，并建议执行主任据此与执行局进行协商；

6. 请项目厅在适用细则 103.05 时，确保其人力资源办法不违背《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

7. 请战略性审计和咨询委员会将修订的财务条例和细则的实施情况定期通知执行局，以期做出进一步改进；

8. 促请项目厅及其联合国伙伴机构继续商讨信托基金和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的问题及其对项目厅各种活动的潜在影响，并将建议的结论提交执行局 2009 年度会议。

2009 年 1 月 22 日

2009/5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的员额叙级工作和执行情况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的国际职位员额全面叙级的报告和执行各项建议的提议 (DP/2009/7)；

2. 认识到提议变更员额叙级的主要目的之一是采用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员额叙级的标准，借以减少目前工作人员大量缩减的情况，并减少处理工作人员高更替率所需的费用；

3. 注意到项目厅的目的是通过这项改叙工作降低目前的缩减速度，并提高生产率和减少新进工作人员在遴选和培训方面的开支，借以节省更多的费用，同时认识到有若干其他因素可能影响到这种期望；

4. 核准 DP/2009/7 号文件内所有拟议的员额改叙和 2008-2009 两年期行政预算中与此相关的增加数额，共计 10.45 亿美元，并鼓励执行主任优先提高对本组织的改革影响最大的职位的职等；

5. 请项目厅在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中，向执行局报告提高员额职等的执行情况，以及本组织的生产率，包括对工作人员缩减率和行政预算与方案支出之间比率的影响。

2009 年 1 月 22 日

2009/6

向执行局口头报告 2008-2011 年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的执行情况

执行局

1. 注意到根据第 2006/3 号决定的要求提出的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执行情况的口头报告；

2. 认识到，如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 (A/62/208) 和 2008-2011 年开发署的战略计划中所反映，亟须将两性平等纳入主流；

3. 请署长在战略计划剩余期间的每年第一届常会上，就 DP/2005/7 号文件所载的两性平等战略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向执行局提出口头报告。

2009 年 1 月 22 日

2009/7

向 2005 年至 2009 年联合国开发署署长凯末尔·德尔维什致谢

执行局，

遗憾地注意到于 2005 年就任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凯末尔·德尔维什将于 2009 年 3 月 1 日离任，

感谢凯末尔·德尔维什致力加强联合国发展集团并对全球发展做出贡献，

还感谢德尔维什先生在通过“一体行动”等改革倡议增加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效率和连贯性方面以及在为联合国发展集团提供领导和指示以应对全球性挑战和危机方面所做的努力和取得的进展，

赞赏地注意到德尔维什先生促进并支持《千年发展目标》和国际商定的其他发展目标的实现，

承认在德尔维什先生任期内，开发署在切实对对应方案国家的需要方面更有效率，

在这方面认识到德尔维什先生增加开发署在其所有方案领域的贡献，包括民主治理；减少贫穷；预防危机和复原；并把两性平等列为所有这些领域的优先事项，

极其满意地注意到，通过德尔维什先生的努力，开发署得到的自愿捐助不断增加，

1. 决定以下列方式向德尔维什先生临别表示特别赞扬：

(a) 承认他在加强整个联合国发展系统的作用和消除贫穷方面所表现的承诺、献身精神和远见；

(b) 赞扬他从 2005 年至 2009 年对开发署的有效领导和管理；

(c) 表示感激他在任期内发生危机时所表现的卓越领导能力；

2. 表示热烈希望德尔维什先生身体继续健康，今后事业成功。

2009 年 1 月 21 日

2009/8

执行局 2009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定的概览

执行局

回顾它在 2009 年第一届常会：

项目 1

组织事项

选举 2009 年度执行局成员如下：

主席：穆罕默德·哈扎伊先生阁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副主席：威廉·埃克桑图先生(海地)

副主席：耶罗恩·斯特赫斯先生(荷兰)

副主席：德拉甘·米契奇先生(塞尔维亚)

副主席：奥马里·米恩加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通过 2009 年第一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09/L. 1)；

通过 2008 年第二届常会报告(DP/2009/1)及其更正(DP/2009/1/Corr. 1)；

通过 2009 年度工作计划(DP/2009/CRP. 1)；

通过 2009 年常会暂定工作计划；

同意 2009 年执行局其余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2009 年年度会议：2009 年 5 月 26 日至 6 月 5 日

2009 年第二届常会：2009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注意到关于开发署费用分类的报告(DP/2009/3)。

项目 3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通过关于恢复开发署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方案业务的拟议措施的第 2009/1 号决定；

核准下列国家方案文件：

非洲：安哥拉、科特迪瓦、肯尼亚、毛里塔尼亚和刚果共和国；

亚洲及太平洋：东帝汶；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和委内瑞拉。

项目 7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通过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的财务条例和细则的第 2009/4 号决定；

通过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的员额叙级工作和执行情况的第 2009/5 号决定。

项目 9

开发署的两性平等问题

通过关于就 2008-2011 年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的执行问题的第 2009/6 号决定。

项目 8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听取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执行主任关于 2008 年初步结果和 2009-2011 年前景的口头报告。

项目 10

其他事项

通过第 2009/7 号决定，向 2005-2009 年开发署署长凯末尔·德尔维什致谢。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6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核准下列国家方案文件：

非洲：安哥拉、科特迪瓦、肯尼亚和毛里塔尼亚；

亚洲及太平洋：东帝汶；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和委内瑞拉。

开发署/人口基金联合部分

项目 4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通过题为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的第 2009/2 号决定。

项目 5**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通过关于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的第 2009/3 号决定。

项目 10**其他事项**

开发署：举行一次非正式协商会讨论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第 2008/37 号决定的执行情况；

人口基金：就人口基金评价政策的拟订问题提出口头报告；

项目厅：举行关于项目厅战略的一次简报。

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在 2009 年 1 月 23 日和 26 日举行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的执行局的一次联席会议，会上讨论下列问题：(a) 人口增长与迅速城市化；(b) 不稳定的粮食价格及其与粮食和营养安全的关系；(c) 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的统一(业务办法和加强国家能力)。

2009 年 1 月 22 日

2009/9**署长年度报告，包括 2008-2011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运作和延长情况****执行局**

1. 注意到署长年度报告，包括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运作和延长情况(DP/2009/11)；

2. 回顾大会关于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的第 63/232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决定将业务活动全面政策审查的周期从三年改为四年，以便更好地向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及专门机构提供政策指导，并敦促各基金和方案进行使其规划周期与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相吻合而可能必需的更改，包括执行必要的中期审查；

3. 回顾其第 2008/15 号决定，又回顾其第 2008/14 号决定，其中除其他外，敦促开发署最优先重视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消除贫穷，并请开发署在今后的报告中加入用于联合国系统协调和方案拟订支出的综合比较分析；

4. 关切地注意到“指定用途”资源继续远远超过开发署的经常预算，而核心资源因其不附带条件的性质，是开发署的资金基础；

5. 请署长在今后的报告中列入：(a) 资料说明执行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的战略远景和相关重点领域方面遇到的挑战，并表明开发署打算如何克服这些挑

战；(b) 资料说明在实现商定的目标方面预见的后果和补救办法；(c) 详细资料说明开发署对执行联合国发展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管理和问责制框架，包括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功能防火墙，所作贡献；和(d) 一个总表列出前一年进行的项目评价和结果评价；

6. 敦促开发署继续加强年度报告，从 2010 年起，纳入资料说明其对战略计划发展结果的贡献，为此支持开发署打算提供更多深入分析，从需求较高的方案地区开始；

7. 将开发署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包括综合财务资源框架和有关的开发署全球和区域方案，延长到 2013 年；

8. 请署长向执行局 2011 年年度会议就延长的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包括综合财务资源框架和有关的开发署全球和区域方案，提交期中审查报告；

9. 又请署长向执行局 2013 年第一届常会就延长的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提交累积审查报告，然后向 2013 年年度会议提出 2014-2017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草案，随后向 2013 年第二届常会正式提出该战略计划。

2009 年 6 月 2 日

2009/10

向开发署及其各联系基金和方案作出的 2009 年及以后经常供资承诺情况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向开发署及其各联系基金和方案作出的 2009 年及以后经常供资承诺情况的报告 (DP/2009/12)；

2. 注意到开发署实现了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中阐述的经常(“核心”)资源的第一个年度(2008 年)筹资指标；

3. 回顾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2/208 号决议，重申经常资源是开发署的资金基础，并请尚未向 2009 年经常资源提供捐助的所有国家提供捐助；

4. 还关切地注意到，根据开发署目前的预测以及汇率波动情况，预计向开发署经常资源提供的捐款会从 2008 年的水平降至 9.65 亿美元，因此不能达成 2009 年 12.5 亿美元的指标，而且很难预测 2010 年的捐款水平，并吁请开发署同执行局举行一次非正式协商，讨论弥补预计资金缺口的策略；

5. 强调金融危机不应减损开发署协助各国实现发展目标的作用和能力；并认识到加强开发署协助各国实现发展目标的作用和能力需要开发署的资源增长符合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中算出的预测，并且不断地、更加可预测地和有保证地扩大资源基础，同时继续改进开发署关于效力、效率、一致性和结果的报告；

6. 强调稳定、可预测的经常资源基础的重要性，鼓励有此能力的会员国宣布多年期捐助承诺和缴款时间表，并在此后信守承诺，遵照此表缴款。

2009年6月2日

2009/11

开发署年度评价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开发署年度评价报告(DP/2009/13)；
2. 欢迎提供了更多的资料和分析来说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评价职能和开展的活动，以及它们通过专职机构、开发评价工具和制定准则、注意评价的后续跟踪来加强评价的行动；
3. 还欢迎发展成果评估方法得到加强，更加协调一致，及其覆盖面扩大和更加及时从而提高了对规划新的国家方案的价值；
4. 认识到开发署已经通过发布指令强化区域局和国家办事处的作用和职责并在管理部门“仪表盘”中纳入一项管理部门回应合规指标而加强了评价监督；
5. 请开发署处理评价所引起的问题；
6. 注意到分散评价的总次数减少，为此请开发署加强分散评价能力以监测和评价国家一级的方案并增加使用这种评价作为今后改进的决策基础，考虑到需要支援评价覆盖面较小而资源水平较高的区域和重点地区；
7. 注意到国家方案按规定进行成果评价的合规率下降，请开发署制定可实现的国家方案评价计划并提供适当资源以提高合规率，包括从方案资源中提供资源给分散的成果评价；
8. 注意到分散评价的质量仍然成为挑战，并强调开发署需要改善规划和成果管理制以改进分散评价的设计和方法；
9. 认识到2008年专门的监测和评价专家的人数增加，并鼓励开发署继续通过专门人员提高水平和持续任职而使职能专业化，以解决有些方案拟订单位没有这种专门知识的问题；
10. 注意到管理部门对分散评价提交回应的情况稍有改进，并鼓励开发署进一步改进管理部门回应的提交和跟踪，以改进评价后续工作的问责制和透明度；
11. 还请开发署支持国家评价能力的发展；

12. 回顾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其中鼓励联合国发展系统加强评价活动，特别侧重发展结果，包括促进对评价采取合作方式，包括开展联合评价；在这方面鼓励开发署继续同其他联合国组织进行联合评价，同时保持侧重开发署的问责制；

13. 核准评价办公室提出的 2009-2010 年工作方案。

2009 年 6 月 2 日

2009/12

资发基金年度报告以及资发基金和开发署战略伙伴关系的执行进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执行秘书的年度报告(DP/2009/19)，并注意到其中所载的方案成果和业务成果；

2. 欢迎资发基金对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在地方一级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了具体和规模可变的贡献，提供投资资本和技术援助以推动地方发展，并促进普惠性小额金融服务，向贫户以及小型和微型企业供资；

3. 重申支持资发基金向执行局 2008 年第一届常会提出的 2008-2011 年拟议的方案拟订和资金筹措安排，并鼓励有能力这样做的会员国向资发基金经常资源捐款，或按执行资发基金 2008-2011 年投资计划所需水平提供多年专题捐款，这将使资发基金能将其服务和投资支助的最不发达国家从 38 个扩大到 45 个；

4. 建议开发署和资发基金按 DP/2009/20 号文件所述进一步加强其战略伙伴关系，并请它们定期向执行局报告，包括向 2011 年年度会议报告这方面遇到的挑战和经验教训。

2009 年 6 月 2 日

2009/13

妇发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和延长其战略计划

执行局

1. 注意到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执行主任年度报告(DP/2009/21)及其更正(DP/2009/21/Corr. 1/Rev. 1)，和报告所载关于其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的资料；

2. 承认妇发基金作出贡献，支持方案国推进商定的发展优先事项，包括千年发展目标，而且协助各国把实现千年目标的进展同实施《北京行动纲领》和《联合国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努力联系起来；

3. 请妇发基金在提交执行局的年度报告中列入质量和数量资料，说明在实现其战略计划的目标和结果方面取得的进展和遇到的挑战，说明时使用战略计划界定的指标；

4. 承认妇发基金作出努力以求更有效地跟踪业绩、进展和差距，并请妇发基金执行主任继续改进年度报告中产出与结果的联系，以便更好地表明妇发基金活动的影响；

5. 赞扬妇发基金超越了 2008 年资源调动的预测并扩大了同双边捐助者、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伙伴的伙伴关系，鼓励妇发基金继续扩大其资源基础，寻求更牢固的伙伴关系，以达成其战略计划所定资源调动目标，同时特别注意核心资源；

6. 注意到关于经常（“核心”）资源分配标准和方法的简短说明（DP/2009/21，附件 3）和 2009 年 5 月 27 日妇发基金协商委员会主席给开发署署长的信（DP/2009/21，附件 2），经与会员国协商后决定在 2009 年第二届常会加以审议；

7. 鼓励妇发基金继续同联合国所有有关实体合作以进一步促进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

8. 将妇发基金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包括综合财务资源框架，延长到 2013 年；

9. 请执行主任向执行局 2011 年年度会议就延长的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包括综合财务资源框架和有关的妇发基金全球和区域方案，提交期中审查报告；

10. 又请执行主任向执行局 2013 年第一届常会就延长的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提交累积审查报告，然后向 2013 年年度会议提出 2014-2017 年妇发基金战略计划草案，随后向 2013 年第二届常会正式提出该战略计划。

2009 年 6 月 2 日

2009/14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DP/2009/22）；

2. 欢迎项目厅在业务工作中改善实效和提高效率方面取得进展；

3. 注意到项目厅往往在最困难的环境下对联合国业务活动和成果做出贡献；

4. 又注意到各方对项目厅的服务需求不断增加，这反映在业务采购额破纪录上，项目厅的专业水准也日趋提升，这从最近积极的调查趋势和客户满意度可以看出；

5. 鼓励项目厅在今后的报告中纳入更多关于客户满意度调查的资料和分析。

2009年5月29日

2009/15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的内部审计和监督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a) 开发署的内部审计和调查报告(DP/2009/23)；(b) 道德操守办公室报告(DP/2009/25)；(c) 2008年人口基金的内部审计和监督活动报告(DP/FPA/2009/5)；和(d)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关于项目厅2008年内部审计事务的报告(DP/2009/24)；

2. 欢迎各内部审计报告将重点放在关键和反复出现的管理问题，各项建议明确且符合格式，以及进行了基于风险的审计规划；

3. 欢迎各审计和监督报告中列出了重要的调查结果、尚未解决的审计建议、对18个月或者更长时间还未解决的调查结果的解释；

4. 回顾关于大会第62/208号决议的第2008/13号决定，注意到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为进一步加强国家执行模式和国家主权而采取的行动，并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解决审计报告中指明的所有业务问题，对能力建设予以特别关注；

5. 回顾第2008/37号决定，其中除其他外规定了披露内部审计报告的程序，并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

- (a) 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列出关于披露的全面资料，包括披露的内部审计报告的份数和标题；和

- (b) 在披露前给予有关国家政府足够时间审查内部审计报告并提出意见；

6. 认可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决定推迟到2012年才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并请开发署署长、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主任致力于作为优先事项至迟在2012年制定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并将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2012年财务报表提交执行局2013年第二届常会；

7. 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将其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实施计划刊于各自的网站，并经常向执行局提供最新情况直到向2013年第二届常会提交财务报表为止；

8. 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今后的报告中列入审计问题趋势的多年比较；

9. 同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管理部门一样对于DP/2009/23和DP/FPA/2009/5号文件所述项目管理、方案管理、监测与评价方面重复出现的调查结果感到关切，欢迎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管理部门正在努力解决这些系统化的弱点，期望这些方面

的审计调查结果在 2010 年前能有重大改进，通过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内部审计报告，向执行局 2011 年年度会议报告；

10. 请开发署管理部门和人口基金管理部门将它们为解决 DP/2009/23 和 DP/FPA/2009/5 号文件指明的重复出现的审计调查结果而实施的战略和活动通知执行局。

关于开发署，

11. 欢迎开发署继续改进对国家办事处和总部单位的内部审计范围，鼓励开发署扩大对总部单位的审计范围，并关切地注意到国家办事处审计得到“不满意”审计评级的项数；

12. 注意到过了 18 个月仍未解决的审计建议项数下降，并请开发署维持为执行这些建议而进行的后续努力；

13. 赞赏地注意到在及时提交关于非政府组织和(或)国家政府执行的项目的审计报告方面大有进步；

14. 注意到审计咨询委员会 2008 年年度报告；

15. 关于上文第 9 段，欢迎在解决 DP/2009/23 号文件指明的重复出现的审计问题调查结果，包括采购、资产管理和财政资源的弱点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请开发署作为优先事项，在国家办事处和总部今后的规划工作中解决这些问题。

关于人口基金，

16. 表示支持人口基金继续加强问责制和保证过程，并促请执行主任继续加强基于风险的审计规划，按照国际公认最佳做法制定内部控制框架，实施企业风险管理，填补监督事务司空缺员额以确保适当的审计范围，并确保提供给该公司的资源水平在联合检查组 JIU/REP/2006/2 号报告建议的幅度内；

17. 回顾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十二条关于外部审计的规定、特别是财务条例 12.6，并强调所有供资协议应按照大会决议和执行局决定作出；

18. 重申请执行主任采取必要措施确保遵守人口基金的政策、细则和条例。

关于项目厅，

19. 欢迎在增加该组织内部审计能力方面取得的进展；

20. 欢迎 2008 年内部审计覆盖范围有所扩大；

21. 注意到战略和咨询委员会 2008 年年度报告，并认可其中所载经修订的职权范围，但须做下列修改：

(a) 按照第 2008/37 号决定，任命战略和咨询委员会成员之前应审查有无任何可能的利益冲突；

(b) 执行主任在任命战略和咨询委员会未来成员时，应确保至少过半数成员具有重要、适切和最近的财政或内部监督经验；

(c) 战略和咨询委员会在履行监督方面的咨询工作时，可以斟酌决定执行第五章列出的任何主要职责。

2009年6月3日

2009/16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2008 年报告：2008-2011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度

执行局

1. 注意到构成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2008 年报告的各项文件：DP/FPA/2009/2 (Part I)、DP/FPA/2009/2 (Part I、Add. 1 及其更正、Part I、Add. 1/Corr. 1) 和 DP/FPA/2009/2 (Part II)，又注意到人口基金在根据方案国的国家优先事项使其方案拟订工作与人口基金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协调一致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2. 回顾大会关于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的第 63/232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敦促各基金和方案进行使其规划周期与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相吻合而可能必需的更改，包括执行必要的中期审查；

3. 将人口基金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包括综合财务资源框架和人口基金 2008-2011 年全球和区域方案，延长到 2013 年；

4. 请执行主任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提到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成果和产生的基线和指标，以期充分跟踪在实现这些目标和成果方面所获进展；

5. 请执行主任向执行局 2011 年年度会议就延长的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包括综合财务资源框架和人口基金全球和区域方案，提交期中审查报告；

6. 又请执行主任向执行局 2013 年第一届常会就延长的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提交累积审查报告，然后向 2013 年年度会议提出 2014-2017 年人口基金战略计划草案，随后向 2013 年第二届常会正式提出该战略计划。

2009年6月3日

2009/17

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成员国和其他方面为 2009 年及其后年份的经常资源和共同供资资源提供捐款情况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成员国和其他方面为 2009 年及其后年份的经常资源和共同供资资源提供捐款情况的报告 (DP/FPA/2009/3)；

2. 欢迎人口基金 2008 年经常收入款额增加，且 2008 年共同供资收入也有增加，还欢迎方案国提供捐款；

3. 强调经常资源是人口基金的基石，对保持其工作的多边、中立和普遍性质来说必不可少，鼓励人口基金进一步筹集这些资源，同时也继续为其专题资金和方案筹集补充资源；

4. 强调金融危机不应减损人口基金协助各国实现发展目标的能力；并认识到加强人口基金协助各国实现发展目标的作用和能力需要人口基金的资源增长符合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中算出的预测，并且不断地、更加可预测地和有保证地扩大资源基础，同时继续改进人口基金关于效力、效率、一致性和结果的报告；

5. 认识到要保持和提高人口基金的供资水平就需要有此能力的国家在人口基金战略计划期间增加捐款；

6. 鼓励有此能力的所有国家今年及早捐款并做出多年期认捐；

7. 强调人口基金需要强有力的政治支持和更多的财政支持，并需要更多和可预测的核心供资，以便更好地协助各国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议程充分纳入国家发展战略和框架。

2009 年 6 月 2 日

2009/18

人口基金的评价政策

执行局

1. 回顾关于人口基金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和人口基金问责框架的第 2007/40 号决定，和关于人口基金监督政策的第 2008/37 号决定，确认这些文件是人口基金评价政策的基础；

2. 欢迎人口基金的评价政策(DP/FPA/2009/4)，这是朝向建立一个共同的体制基础跨出的重要一步，在开展和利用评价时提高透明度、一致性和效率，促进组织的学习和有效的成果管理，以支持问责制和确保公正无私；

3. 欢迎评价政策按照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着重加强方案国的评价能力，并吁请人口基金继续在进行国家一级业务评价时同国家政府密切协商，协助它们发展国家的评价能力；

4. 欢迎人口基金继续努力，通过联合国评价小组，使其评价政策符合联合国系统的评价规范和标准；

5. 核准 DP/FPA/2009/4 号文件所载人口基金的评价政策，但须遵守本决定的规定，并注意评价职能的任务是评价人口基金各项方案和成果的实效和效率；

6. 重申按照人口基金监督政策(DP/FPA/2008/14)第39和40段,执行局接受有关评价结果的信息并相应提供指导;

7. 回顾第2008/37号决定,敦促执行主任确保人口基金的评价职能和人口基金进行的评价,按照评价政策同国家政府协商,是独立和公正的;

8. 请执行主任:

(a) 保障人口基金评价职能和评价工作的质量、公正和独立;

(b) 任命监督事务司司长和监督事务司评价处处长,任期分别限制为五年和四年,可连任一次,禁止重返人口基金;

(c) 确保监督事务司司长可以独立地直接向执行局报告由监督事务司领导的评价工作,以及跟踪评价工作引起的管理部门回应的后续行动;

(d) 确保监督事务司评价处处长对监督事务司发出的评价报告的内容有决定权;

(e) 为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评价工作提供足够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并强化独立、可靠和有用的评价职能;

(f) 确保所有方案,尤其是国家方案,在其周期内至少受到一次评价,对所有评价报告都编写管理部门回应,建议得到执行,学到的经验教训纳入今后的政策、方案和业务活动;

(g) 向执行局2010年年度会议提交双年度评价计划以供参考,铭记评价与人口基金2008-2011年战略计划挂钩的重要性;

(h) 对监督事务司双年度报告中指定的关键和重复出现的问题单独提出管理部门回应;

(i) 确保透明地传播评价结果,包括将报告广泛提供给执行局和公众,除非是有些利益攸关者需要合理保护和保密的情况;

9. 要求监督事务司司长提交执行局的双年度报告说明职能、评价的调查结果和建议、合规、评价的质量、对影响质量的因素的分析以及人口基金对评价进行的后续行动;

10. 回顾按照大会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的49/128号决议,人口基金负责为受益者服务并为国家发展计划和优先事项增加价值,认识到循证知情的方法与改进方案拟订工作、成果管理制和评价之间的联系,请执行主任拟订循证知情的方法的准则,以改进方案拟订工作和加强成果管理制,并在管理部门对监督事务司提交2010年年度会议的报告的回应中列入一节讨论这些问题;

11. 鼓励人口基金澄清监督事务司内部和人口基金其他各司有关规划、执行、监督、质量保证和后续行动的作用和职责，并阐明如何区分评价职能与其他监督机制，澄清评价与内部审查有何不同；

12. 请执行主任向执行局2012年年度会议提交人口基金评价政策审查报告。

2009年6月3日

2009/19

执行局 2009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決定概覽

执行局

回顾在 2009 年年度会议期间，执行局：

项目 1

组织事项

核准了 2009 年年度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 (DP/2009/L. 2)；

核准了 2009 年第一届常会的报告 (DP/2009/9)；

商定 2009 年执行局未来届会的下列时间表：

2009 年第二届常会：2009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通过了执行局 2009 年第二届常会的暂定工作计划；

口头决定将开发署和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和开发署 2008-2011 年方案拟定安排的中期审查的审议工作从 2009 年第二届常会推迟到 2010 年第一届常会进行。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署长年度报告

通过了关于署长年度报告，包括 2008-2011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运作和延长情况的第 2009/9 号决定；

注意到开发署关于联合检查组 2008 年建议的报告 (DP/2009/11/Add. 1) 和统计附件 (DP/2009/11/Add. 2) 及其更正 (DP/2009/11/Add. 2/Corr. 1)。

项目 3

对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通过了关于向开发署及其各联系基金和方案作出的 2009 年及以后经常供资承诺情况的第 2009/10 号决定。

项目 4

评价(开发署)

通过了关于开发署年度评价报告的第 2009/11 号决定。

注意到下列文件：

(a) 阿拉伯国家第三个区域合作框架(2006-2009 年)的评价(DP/2009/14)；

(b) 管理层对阿拉伯国家第三个区域合作框架(2006-2009 年)的评价的回应(DP/2009/15)；

(c) 对管理层关于评价，包括分散评价的应对措施采取的后续行动(DP/2009/16)。

项目 5

人类发展报告

注意到《人类发展报告》协商工作的最新情况(DP/2009/17)。

项目 6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开发署)

注意到阿塞拜疆、智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塞尔维亚、索马里和津巴布韦的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一年(DP/2009/18，表 1)；

核准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DP/2009/18，表 2)；

核准巴巴多斯和东加勒比国家组织、莫桑比克和菲律宾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两年(DP/2009/18，表 2)；

注意到下列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以及对文件的评论：

非洲

博茨瓦纳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DCP/BWA/1)；

布隆迪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DCP/BDI/2)；

阿拉伯国家

黎巴嫩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DCP/LBN/1)；

亚洲和太平洋

阿富汗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DCP/AFG/2)；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美尼亚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DCP/ARM/2)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BIH/2)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MKD/2)

哈萨克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KAZ/2)

塔吉克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TJK/1)

土库曼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TKM/1)

乌兹别克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UZB/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厄瓜多尔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ECU/1)；

项目 7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通过了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年度报告以及资发基金和开发署战略伙伴关系的执行进度报告的第 2009/12 号决定；

项目 8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和延长其战略计划的第 2009/13 号决定。

项目厅部分

项目 9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通过了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的第 2009/14 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12

执行主任年度报告

通过了关于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2008 年报告：2008-2011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度的第 2009/16 号决定。

项目 13

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

通过了关于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成员国和其他方面为 2009 年及其后年份的经常资源和共同供资资源提供捐款情况的报告的第 2009/17 号决定。

项目 14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人口基金)

注意到下列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以及对文件的评论:

非洲

博茨瓦纳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BWA/5)

布隆迪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BDI/7);

核准莫桑比克国家方案延长两年(DP/FPA/2009/6);

阿拉伯国家

黎巴嫩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LBN/3)

注意到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国家方案延长一年(DP/FPA/2009/7)及其更正(DP/FPA/2009/7/Corr. 1);

亚洲和太平洋

阿富汗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AFG/3)

核准菲律宾国家方案延长两年(DP/FPA/2009/8, 表 2)

注意到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方案延长一年(DP/FPA/2009/8, 表 1)

注意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国家方案延长一年(DP/FPA/2009/8, 表 1)

东欧和中亚

亚美尼亚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ARM/2)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BIH/1)及其更正(DP/FPA/DCP/BIH/1/Corr. 1)

哈萨克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KAZ/3)

塔吉克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TJK/3)

土库曼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TKM/3)

乌兹别克斯坦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UZB/3)

注意到阿塞拜疆国家方案延长一年(DP/FPA/2009/9, 表 1)

核准吉尔吉斯斯坦国家方案延长两年(DP/FPA/2009/9, 表 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厄瓜多尔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ECU/5)。

项目 15**评价(人口基金)**

通过了关于人口基金的评价政策的第 2009/18 号决定。

联合部分**项目 10****内部审计和监督(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

通过了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的内部审计和监督报告的第 2009/15 号决定。

项目 11**实地访问**

注意到下列报告：

(a) 关于联合实地访问柬埔寨的报告(DP-FPA/2009/CRP.1)及其更正(DP-FPA/2009/CRP.1/Corr.1)；

(b) 开发署/人口基金实地访问尼泊尔的报告(DP/2009/CRP.2-DP/FPA/2009/CRP.1)。

项目 16**其他事项**

举行了下列简报和协商：

开发署

(a) 关于建设和平和及早复原的简报；

(b) 关于开发署两年期支助预算和方案拟定安排的中期审查的非正式协商；

人口基金

(a) 2009 年联合国人口奖特别活动；

(b) 关于人口基金评价政策的非正式协商；

(c) 关于生殖保健商品安全和女用避孕套以及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有关切割女性生殖器的联合方案的简报；

开发署/人口基金

关于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的午餐活动；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

关于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联合简报。

2009 年 6 月 3 日

2009/20

2008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

执行局

1. 注意到 2008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DP/2009/28 和 Corr. 1) 及其增编所载的详细资料(DP/2009/28/Add. 1)；

2. 鼓励所有会员国支持开发署达到战略计划中所列并在第 2007/32 号决定中重申的资源目标，并尽可能通过多年认捐，尽早为开发署 2009 年及其后的经常资源承付款项；

3. 认识到提供资金必须有可预见性，以帮助开发署有效开展方案规划工作，因为及时支付捐款是避免经常资源资金周转困难的必要条件；

4. 回顾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2/208 号决议，重申经常资源是开发署的资金基础；

5. 强调必须达到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所载的资源预计，认识到包括地方资源、双边捐助者捐款、多边来源和全系统资金提供的资源在内的其他资源对实现战略计划的重要贡献；

6. 吁请开发署在今后关于财务状况的报告中列入一个表格，显示与战略计划中所载的原有预算相比的财务结果，并列入更多关于费用回收政策的资料；

7. 回顾第 2003/22 号和 2007/18 号决定，重申费用回收应承担与其他资源提供资金的活动有关的支助费用，认识到在财务报告中提出的财务数据形成有效沟通和评估开发署财务状况所需的信息来源的一个重要部分，并请开发署在其今后的年度财务审查中列入关于费用回收收入和支出的资料。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1

2008 年联合国系统技术合作支出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 2008 年联合国系统技术合作支出的报告(DP/2009/29) 及其统计增编(DP/2009/29/Add. 1)；

2. 支持按照大会第 63/232 号决议，将该报告及其增编的资料整合纳入联合国系统发展业务活动资金筹措情况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3. 注意到自 2010 年起，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将执行第 63/232 号决议，编写联合国系统发展业务活动资金筹措情况综合统计分析。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2

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编制方法和方针

执行局

1. 注意到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编制方法和方针的报告 (DP/2009/30)；
2. 核可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拟议编制方针，但须符合本决定中的规定，该方针以提高成本效率、对本组织投资及改善问责制和提高透明度为中心；
3. 在提高透明度方面，建议对活动和费用作出四大分类：(a) 发展，(b) 管理，(c) 联合国发展协调，和 (d) 特殊目的；
4. 在这方面，请开发署提出如何在其预算文件中将有关联合国发展协调的费用作为一个单独的费用类别处理；
5. 在提高透明度、改善问责制和增加统一性方面，核可开发署的决定，即对列在本组织预算文件内的预算类别和职能项下的所有员额，采用“整个员额”的员额费用分类方法(即每个员额的费用从单一的费用类别支付)，但与联合国发展协调有关的员额除外；
6. 强调本决定应是有效率地控制管理费用的整体努力的一部分，并请开发署在其提交执行局的年度报告中，提供关于其联合国发展协调职能和相关费用的工作量研究的资料；
7. 又强调，在制订预算和预算方法时，必须通过为监督办公室提供足够资源用于履行其工作计划等途径，保持本组织的管理监督职能的质量和完整性；
8. 在发展活动和费用方面，核可活动和费用的两项细分类：(a) 方案，和 (b) 发展效用；
9. 在方案和发展效用的活动与费用方面，根据提供的定义，核可那些更适合被视为“方案”的活动与费用和那些更适合被视为“发展效用”的活动与费用；
10. 在发展效用的活动与费用方面，核可两类活动与费用：(a) 方案编制和执行，以及 (b) 方案政策咨询服务；
11. 在特殊目的费用与活动方面，核可 3 项细分类活动与费用：(a) 大会授权的活动，(b) 资本投资，以及 (c) 由开发署管理的非开发署业务；
12. 请开发署在执行本决定时，与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合作加强协调；
13. 着重指出这些变化不会导致方案活动拨款的减少，并强调必须清楚概述与预算文件之间细分类变动有关的费用；

14. 请开发署积极与执行局展开非正式协商进程，以期在 2010 年第一届常会上就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采取行动；

15. 又请署长继续与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协作改进预算编制方法，以期由每个组织提出包括所有预算类别的单一、综合的预算，以配合下一个战略计划，并在这方面要求在 2011 年第二届常会上提交关于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的联合初步简报说明，并在 2012 年年度会议上提交联合报告；

16. 还请署长与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协作，加强开发署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协调，并在 2010 年第二届常会提交一份联合报告，说明：

(a) 加强对成果的重视和加强与战略计划机构成果的联系；

(b) 进一步统一预算编制方法，包括费用在方案和支助预算之间的归属，并确定类似的费用项目在各预算和供资框架之间和内部的常用处理方法，同时考虑到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业务模式的差异；

17. 还请署长作为实现开发署单一、综合预算的一个步骤，通过下列途径改进开发署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

(a) 改进两年期支助预算资源和成果之间的联系；

(b) 简要说明提议的任何预算变化及其在数量以及名义及法定变化上的原因；

(c) 提供关于费用回收的资料，说明如何计算预计由预算外资源回收的费用，包括提供关于开发署可变间接费用的最新资料，以便对费用回收率作出适当分析；

18. 强调必须在年度财务审查报告中以同两年期支助预算资源计划类似的格式提供关于实际支出的资料；

19. 强调需与执行局成员协商改进开发署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和从 2014 年开始的每个组织的单一、综合预算，并在这方面请开发署与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协作，在 2010 年第一届常会上提出说明，概述实现本决定所确定目标的“路线图”，以供参考。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3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与开发署合作协定评价

执行局

1. 注意到对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与开发署合作协定执行情况的联合终期评价(DP/2009/32)；

2. 赞扬开发署和工发组织评价办公室之间的协作；
3. 请开发署执行评价的建议，同时考虑到 2009 年 12 月工发组织大会的审议情况；
4. 鼓励开发署用一份谅解备忘录取代与工发组织现有的伙伴关系协定，在备忘录中说明感兴趣的领域并简化合作和实现标准化，包括行政安排，以确保向国家优先事项提供灵活和相关的支持。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4

对缅甸的援助

执行局

1. 注意到署长关于援助缅甸的说明和访问缅甸的独立评估团提交的报告，特别是其中提到的战略挑战和建议；
2. 请署长在人类发展倡议下酌情考虑到并落实独立评估团的评估结果；
3. 核可将人类发展倡议第 4 阶段延长 1 年到 2011 年的提议；
4. 授权署长为修订期间(2008-2011 年)从经常(“核心”)资源拨出 3 890 万美元估计数额，并从其他(“非核心”)资源调动最多 6 500 万美元的总额。这两个数额中包括第 2007/36 号决定核准的 2 410 万美元核心资源和 2 490 万美元非核心资源。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5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3 年战略计划

执行局

1. 赞赏地注意到在制订项目厅 2010-2013 年战略计划(DP/2009/36)时采用的协商进程；
2. 核可项目厅执行主任在 DP/2009/36 中提议的战略计划；
3. 重申项目厅的任务是，在协调和推进联合国目标的背景下，向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政府间组织、捐助国和受援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服务；
4. 再次确认项目厅作为联合国系统在采购与合同管理以及民用工程和有形基础设施发展，包括相关能力建设活动方面的核心资源的作用；

5. 认识到项目厅可以在项目管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和共同/共享服务等领域向发展合作伙伴提供具有成本效益的高效服务，从而有可能带来增值；
6. 授权执行主任酌情与驻地协调员或人道主义协调员协商，与各国政府签署直接服务协议；
7. 还授权执行主任任命项目厅代表，并在项目厅未被列入联合国另一实体的框架协议时，代表联合国与各国政府签署关于项目厅在东道国的活动的东道国协定，并事先酌情告知驻地协调员或人道主义协调员；
8. 请执行主任在项目厅执行主任年度报告中向执行局通报第7段所给授权的使用情况；
9. 赞赏地注意到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的年度统计报告(DP/2009/37)，并欢迎报告中列报的数据和所载的分析。

2009年9月11日

2009/26

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估计数

执行局

1. 注意到 DP/FPA/2009/10 号文件所载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估计数中的职能、管理产出、指标和所需资源；
2. 注意到 DP/FPA/2009/11 号文件所载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3. 请人口基金进一步改进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指标，使之更为具体和可计量，并在这方面通过提交成果矩阵的更正供参考，在 2010 年第一届常会前订正和改进有关指标；
4. 回顾执行局第 2007/15 号决定要求提供关于人口基金间接费用回收政策的最新资讯，并在这方面请人口基金在 2010 年第一届常会上提供一份报告，说明 2007 年和 2008 年的实际费用回收情况以及可变间接费用的数额；
5. 核准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毛额资源 2.745 亿美元，注意到估计资源净额总计为 2.363 亿美元；
6. 决定这笔批款应用于 DP/FPA/2009/10 号文件所述的 16 项职能，以实现人口基金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中的管理产出；
7. 授权从经常资源中另外支出 570 万美元，用以继续制定和执行企业资源规划(阿特拉斯)项目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8. 又授权从经常资源中另外支出 580 万美元，用于补充安保准备金；

9. 还授权从经常资源中另外支出 590 万美元，作为搬迁人口基金总部的一次性费用，并要求在完成搬迁后提交非正式情况报告；

10. 还授权削减为人口基金新组织结构核准的一次性费用(第 2008/6 号决定)400 万美元，这使得修订后的数额总计为 2 440 万美元；

11. 注意到一些常设区域办事处修建房舍的工作可能会延续到 2010 年。在这种情况下，人口基金将把核准的一次性费用相应数额结转至 2010 年；

12. 请执行主任继续与开发署和儿童基金会协作改进预算编制方法，以期由每个组织提出包括所有预算类别的单一、综合的预算，以配合下一个战略计划，并在这方面要求在 2011 年第二届常会上提交关于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的联合初步简报说明，并在 2012 年年度会议上提交联合报告；

13. 还请执行主任与开发署和儿童基金会协作，加强人口基金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协调，并在 2010 年第二届常会提交一份联合报告，说明：

(a) 加强对成果的重视和加强与战略计划管理成果的联系；

(b) 进一步统一预算编制方法，包括费用在方案和支助预算之间的归属，并确定类似的费用项目在各预算和供资框架之间和内部的常用处理方法，同时考虑到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业务模式的差异；

14. 还请执行主任作为实现人口基金单一、综合预算的一个步骤，通过下列途径改进人口基金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

(a) 改进资源和成果之间的联系；

(b) 简要说明提议的任何预算变化及其在数量以及名义及法定变化上的原因；

(c) 提供关于费用回收的资料，说明如何计算预计由预算外资源回收的费用，包括提供关于人口基金可变间接费用的最新资料，以便对费用回收率作出适当分析；

15. 强调必须在年度财务审查报告中以同两年期支助预算资源计划类似的格式提供关于实际财务执行情况的资料；

16. 强调需与执行局成员协商改进人口基金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和从 2014 年开始的每个组织的单一、综合预算，并在这方面请人口基金与开发署和儿童基金会协作，在 2010 年第一届常会上提出说明，概述实现本决定所确定目标的“路线图”，以供参考。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7

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报告(DP/FPA/2009/12)；
2. 核准 DP/FPA/2009/12 号文件所载对人口基金财务条例的订正，同时考虑到本决定的各项规定；
3. 要求为了明确和具体的目的，对条例 2.2 中“承付款”和“债务”的定义作出修订，将“系指一项约定，如……”改为“系指由……引起的一项约定”；
4. 注意到报告中所载对财务细则的改动；
5. 强调执行局在人口基金的治理和监督方面继续发挥作用；
6. 重申执行局在第 2000/8 号和 2002/6 号决定中请人口基金跟踪其参与全部门办法的情况，与执行局分享这一知识，并在执行主任年度报告中概述所取得的进展。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8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9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定的概览

执行局

回顾它在 2009 年第二届常会：

项目一

组织事项

核准 2009 年第二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09/L. 3)；

核准 2009 年年度会议报告(DP/2009/26)；

商定 2010 年执行局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 | |
|------------------------------|---------------------------------------|
| 选举 2010 年主席团： | 2010 年 1 月 6 日或 11 日 |
| 2010 年第一届常会： | 2010 年 1 月 11 日至 14 日或 1 月 19 日至 22 日 |
| 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 2010 年 1 月 15 日和 18 日 |
| 2010 年年度会议： |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2 日(日内瓦) |
| 2010 年第二届常会： | 2010 年 9 月 13 日至 16 日。 |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开发署)

通过关于 2008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的第 2009/20 号决定；

通过关于 2008 年联合国系统技术合作支出的第 2009/21 号决定；

通过关于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编制方法和方针的第 2009/22 号决定；

项目 3

开发署的评价工作

通过关于评价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与开发署合作协定的第 2009/23 号决定。

项目 4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开发署)

通过关于对缅甸的援助的第 2009/24 号决定；

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以无异议方式、不经陈述或讨论核准下列最后国家方案文件：

非洲：博茨瓦纳和布隆迪；

阿拉伯国家：黎巴嫩；

亚洲及太平洋：阿富汗；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哈萨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厄瓜多尔；

注意到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国家方案延长一年；

注意到下列区域方案文件草案和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以及对文件的评论：

非洲

乌干达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DCP/UGA/2)

阿拉伯国家

阿拉伯国家区域方案文件草案(DP/RPD/RAS/2)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

罗马尼亚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DCP/ROU/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阿根廷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ARG/2)

危地马拉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DP/DCP/GTM/2)

项目 5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听取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费用回收做法的口头报告。

项目 6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通过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3 年战略计划的第 2009/25 号决定；

注意到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的年度统计报告 (DP/2009/37)。

项目 7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注意到关于经常资源分配标准和方法的报告 (DP/2009/38)。

联合部分

项目 8

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行动

注意到关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决定和建议执行情况报告 (DP/2009/39-DP/FPA/2009/14)。

项目 9

内部审计和监督

听取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执行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第 2008/37 号决定的口头报告。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10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关于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估计数的第 2009/26 号决定；

通过关于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第 2009/27 号决定；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估计数的报告 (DP/FPA/2009/11)；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修订人口基金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报告 (DP/FPA/2009/13)。

项目 11**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人口基金)**

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以无异议方式、不经陈述或讨论核准下列国家方案:

非洲: 博茨瓦纳和布隆迪;

阿拉伯国家: 黎巴嫩;

亚洲及太平洋: 阿富汗;

东欧和中亚: 亚美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哈萨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厄瓜多尔;

注意到下列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以及对文件的评论:

非洲

乌干达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UGA/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危地马拉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DCP/GTM/6)

项目 12**其他事项**

举行下列非正式简报和协商:

开发署

举行关于开发署和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编制方法和方针以及开发署费用回收执行情况的非正式协商;

举行关于开发署评价政策的非正式协商;

举行关于开发署支持国家能力发展的主题辩论。

人口基金

举行关于 2010 年人口普查的简报。

项目厅

举行关于项目厅外勤业务的非正式协商。

2009 年 9 月 11 日

2009/29

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临时拨款

执行局

1. 核准在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最后核准之前, 为 2010 年 1 月提供数额为 3 810 万美元的临时预算拨款;
2. 商定该临时预算拨款将成为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一部分, 但不累计计算。

2009 年 11 月 17 日

2009/30

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临时拨款

执行局

1. 核准在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最后核准之前, 为 2010 年 1 月提供数额为 120 万美元的临时预算拨款;
2. 商定该临时预算拨款将成为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一部分, 但不累计计算。

2009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二

2009 年执行局成员

(任期于注明年份最后一天届满)

非洲国家：安哥拉(2009)；中非共和国(2009)；马拉维(2009)；毛里塔尼亚(2011)；塞内加尔(2009)；塞拉利昂(2011)索马里(2009)；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2010)。

亚洲和太平洋国家：不丹(2009)；中国(2009)；印度(2009)；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11)；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2010)；大韩民国(2010)；也门(201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安提瓜和巴布达(2009)；哥伦比亚(2010)；古巴(2011)；海地(2010)；墨西哥(2011)。

东欧和其他国家：阿塞拜疆(2010)；俄罗斯联邦(2011)*；塞尔维亚(2009)；斯洛伐克(2010)。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奥地利；丹麦；芬兰；法国；德国；荷兰；新西兰；挪威；瑞典；土耳其；联合王国；美国。

* 连选连任。

**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有自己的轮流安排，每年不同。